



JU TE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巨騰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3336



年報
2008

目錄

公司資料	2
集團架構	3
主席致辭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6
管理層履歷	9
董事會報告	13
企業管治報告	27
獨立核數師報告	33
綜合損益表	35
綜合資產負債表	36
綜合權益變動表	38
綜合現金流量表	39
資產負債表	41
財務報表附註	42
五年財務概要	102

公司資料

執行董事

鄭立育先生
鄭立彥先生
黃國光先生
謝萬福先生
羅榮德先生
徐容國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于卓民先生(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一日退任)
程嘉君先生(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一日獲委任)
蔡文預先生
葉偉明先生

授權代表

鄭立育先生
徐容國先生

公司秘書

徐容國先生，CA, CPA, ACS

合資格會計師

徐容國先生，CA, CPA, ACS

審核委員會

于卓民先生(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一日退任)
程嘉君先生(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一日獲委任)
蔡文預先生
葉偉明先生

香港法律之法律顧問

趙不渝馬國強律師事務所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
交通銀行
永豐銀行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
華一銀行
富邦銀行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渣打銀行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中環
康樂廣場1號
怡和大廈
3311至3312室

中華人民共和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江蘇
吳江市
松陵鎮經濟開發區
瓜涇路2號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Butterfield Fulcrum Group (Cayman) Limited
Butterfield House
68 Fort Street
P.O. Box 705
George Street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公司網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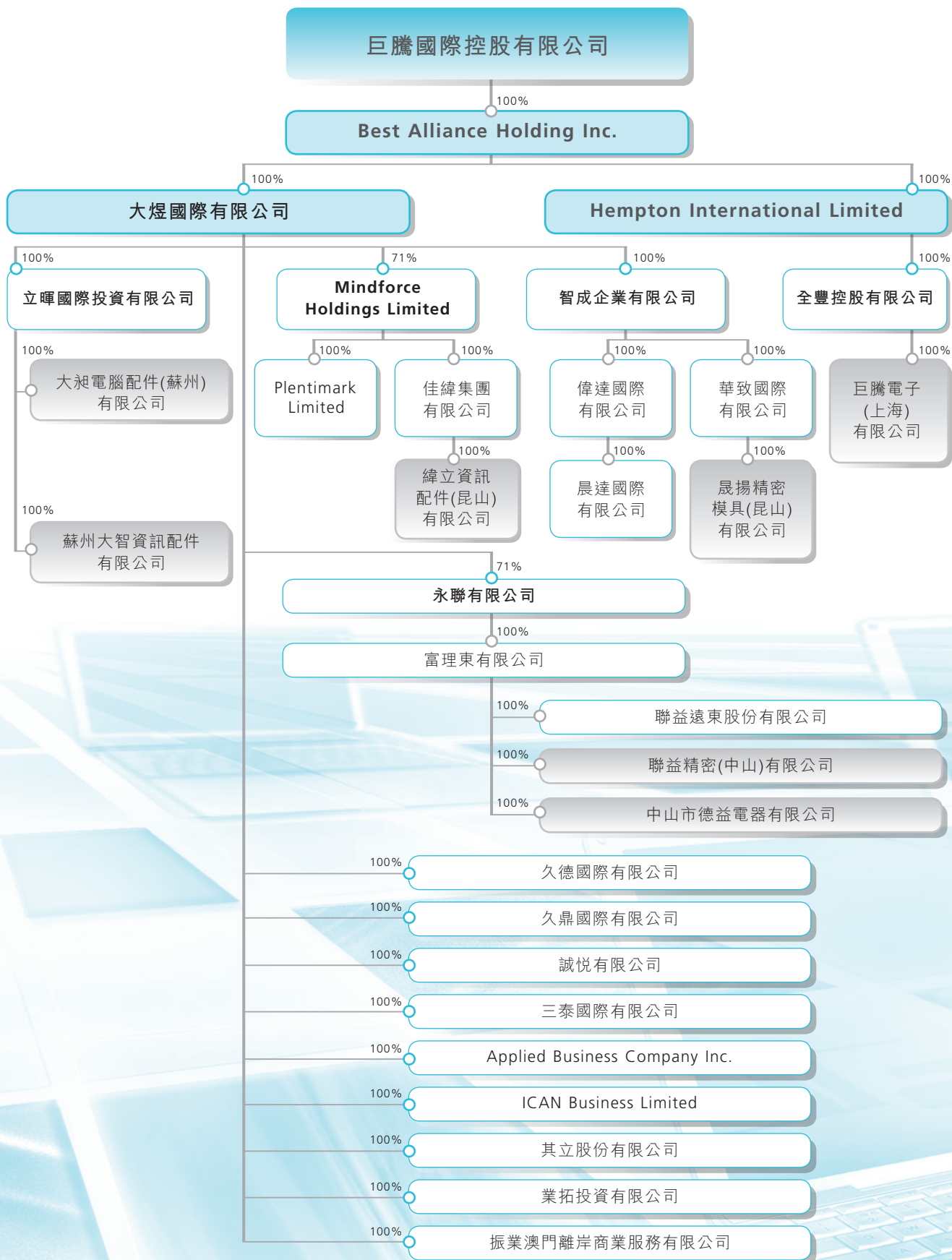
www.irasia.com/listco/hk/juteng

股份代號

3336

集團架構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主席致辭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提呈巨騰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巨騰」)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

業務回顧

儘管二零零八年經濟放緩，惟筆記本型電腦的需求明顯地增加，帶動全球筆記本型電腦付運量出現理想的增長。付運量提升的原因主要是新興市場對產品需求龐大、以筆記本型電腦取代桌面電腦，以及低價筆記本型電腦日益受市場歡迎，觸發在推廣筆記本型電腦品牌產品時注重其時尚外殼而非傳統式外殼，藉以吸引客戶。巨騰受惠於這趨勢，在應用模內裝飾射出成型技術方面遙遙領先，可為各筆記本型電腦品牌提供特製的外殼表面處理技術方案。於回顧年度，縱然第四季爆發金融危機，惟巨騰表現尚佳，錄得收入7,249,000,000港元，較二零零七年上升37.4%。

除於二零零八年四月收購一間非金屬模具製造商智成企業有限公司(「智成」)餘下之26%權益外，巨騰亦完成另外兩項投資，拓闊業務範疇。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內購入永聯有限公司(「永聯」)71%權益，永聯的主要業務為製造液晶體電視外殼；本集團亦於同年訂立協議，認購及收購鎂合金外殼製造商華元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華元」)合共53.4%權益。而該認購及收購事項於本報告日期已完成。該等投資不僅加強巨騰與客戶的關係，亦擴大本集團往後年度的營運及發展。

前景

二零零九年充滿挑戰，經濟不景持續削弱消費者的消費力。儘管如此，巨騰對滲透率仍屬偏低的筆記本型電腦市場的前景保持審慎樂觀。桌面電腦被取代的趨勢，以及推出低價筆記本型電腦降低用家成本，均有助持續推動筆記本型電腦付運量的增長。憑藉尖端技術及與主要筆記本型電腦製造商緊密的關係，本集團正處有利位置，從因信貸緊縮而受營運資金不足問題困擾的其他競爭對手中獲取更多客戶訂單及額外市場佔有率。

管理層將繼續致力減低成本、改善營運效率及提供先進外殼技術，以回饋客戶。倘全球經濟回穩，本公司已準備就緒，爭取更多來自以個人用家為主的塑膠機殼及以企業用戶為主毛利較高的金屬外殼之客戶訂單。

主席致辭

致謝

本人謹藉此感謝股東及業務夥伴的承擔及長期支持。本人亦謹代表本公司感謝董事會及全體全寅過去一年努力不懈的致力貢獻。

鄭在寅

主席

香港

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營業額及毛利率

儘管二零零八年全球經濟下滑，本集團營業額仍錄得37.4%的增長至約7,249,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5,276,000,000港元)。本集團受惠於以筆記本型電腦取代桌面電腦的趨勢及推出低價筆記本型電腦。由於巨騰的模內裝飾射出成型技術等先進外殼應用技術的毛利較高，故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整體毛利率增至16.7%(二零零七年：15.1%)。

營運開支

本集團的經營成本及其他營運開支，其中包括行政開支、銷售及分銷成本以及其他開支增加35.7%至約418,000,000港元。經營成本增加主要因擴充本集團的營運規模所致。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的營運開支佔本集團營業額約5.8%。

融資成本

於回顧年內，融資成本減少24.8%至約75,000,000港元。融資成本減少的原因主要是利息成本下降及較少動用應收貿易款項的保理融資所致。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達658,000,000港元，較去年增加60.5%(二零零七年：410,000,000港元)。溢利增加主要因本集團營業額增加及毛利率持續改善所致。

流動資金、財政資源及資本結構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的現金流及主要往來銀行提供的信貸為其業務提供所需資金。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本集團成功與台灣銀行銀團訂立融資協議，取得120,000,000美元的三年期循環貸款，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0.85%至1.15%(視乎借貸比率而定)計息。是次融資已令本集團的流動現金大幅增加。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借貸總額約為1,877,000,000港元，較二零零七年上升147.9%，主要用作擴充固定資產及收購投資的資金。本集團的銀行借貸包括一年期短期貸款及上述的三年期循環銀團貸款。本集團銀行貸款其中帳面值約1,858,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44,000,000港元)及約19,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000,000港元)分別以美元及新台幣結算。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以人民幣(「人民幣」)結算的銀行貸款(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3,000,000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錄得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約217,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現金流入淨額414,000,000港元)，主要因應收貿易款項增加約1,162,000,000港元及較少動用應收貿易款項的保理融資(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僅約為74,000,000港元，而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約為444,000,000港元)所致。由於在二零零八年內擴大產能、收購智成26%權益及永聯71%權益、認購及收購華元53.4%權益(協議已於二零零八年十月簽訂，並於二零零九年三月完成)，以及已抵押銀行結餘增加約56,000,000港元，本集團錄得來自投資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約867,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10,000,000港元)。由於獲得新增銀行貸款作為收購、認購及擴充產能的資金，本集團錄得融資活動的現金流入淨額約1,106,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現金流出淨額83,000,000港元)。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451,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06,000,000港元)，而現有未動用之銀行貸款約為619,000,000港元。

誠如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十月十日所公佈，本集團已申請發售臺灣存託憑證(「臺灣存託憑證」)並安排於臺灣證交所上市，以分散資金來源。推出臺灣存託憑證發行的時間及臺灣存託憑證發行將籌集的金額尚未確定。是否實行臺灣存託憑證發行的決定，取決於(其中包括)由目前直至臺灣存託憑證發行為止期間的市場情況而定。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銀行借貸總額約1,877,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57,000,000港元)除以總資產約7,144,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224,000,000港元)計算的借貸比率為26.3%(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5%)。借貸比率上升是由於銀行借貸增加所致。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將帳面總值約70,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6,000,000港元)的土地、樓宇及機器，約193,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51,000,000港元)的應收貿易款項，約81,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9,000,000港元)的銀行結餘以及若干附屬公司股份抵押，作為銀行信貸的擔保。

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大部份收入以美元結算，而本集團大部份開支以人民幣結算，人民幣升值將對本集團的盈利能力造成負面影響。因此，本集團已訂立遠期外匯合約，以減低美元兌人民幣價值波動而可能引致的匯率損失。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外匯合約的公平值於確認為資產項下的衍生金融工具約為24,000,000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僱員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約有25,000名僱員，僱員成本約為838,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621,000,000港元)。本集團僱員的薪酬與目前市場條款看齊，並按個人表現調整，薪酬組合及政策會定期檢討，並根據評核本集團及個別僱員的表現後，向僱員支付酌情花紅。本集團亦為香港所有僱員設立界定供款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並且按中國的適用法例及法規為其中國僱員提供福利計劃。

資本承擔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關收購土地、樓宇及機器以及投資的未在財務報表撥備的已訂約資本承擔約為428,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5,000,000港元)。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管理層履歷

董事

執行董事

鄭立育先生，50歲，本集團主席。鄭立育先生為鄭立彥先生之弟，為本集團創辦人之一。鄭先生於23年前在噴漆公司三益有限公司開展事業。鄭先生負責本集團整體企業策劃、營運管理、市場策劃及本集團未來發展。鄭立育先生於二零零四年七月十五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鄭先生現時為Southern Asia Management Limited的董事，該公司於根據本年報「主要股東所擁有的股份權益」一節所披露的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項下的本公司股份數目擁有權益。

鄭先生為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鄭立晨之堂兄。

鄭立彥先生，55歲，執行董事。鄭立彥先生為鄭立育先生之兄，亦為本集團創辦人之一。鄭先生於17年前在噴漆公司三益有限公司開展事業，其後於二零零零年前後加入朝昶塑膠有限公司的管理層。鄭先生負責本集團的整體資源規劃及廠房發展。鄭先生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十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鄭先生為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鄭立晨之堂兄。

黃國光先生，48歲，執行董事，於二零零一年二月加入本集團出任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負責本集團的日常業務及監督中國兩間主要營運附屬公司大昶電腦配件(蘇州)有限公司(「大昶電腦」)及蘇州大智資訊配件有限公司(「蘇州大智」)自成立以來的採購及營運管理。黃先生於二零零二年獲委任為大昶電腦及蘇州大智的高級副總裁，擁有逾17年電腦業經驗，負責本集團採購的規劃與執行及營運管理。黃先生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十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謝萬福先生，45歲，執行董事，於二零零三年加入本集團出任高級副總裁，負責制訂品質控制系統、監督本集團的噴漆生產、開發無塵噴漆新技術及向客戶推廣本集團的無塵噴漆新技術。謝先生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羅榮德先生，49歲，執行董事，於二零零四年加入本集團出任高級副總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機械製模及有關業務的發展，亦協助本集團拓展新市場，生產非筆記本型電腦的外殼。羅先生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羅先生為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羅啟允先生的胞兄。

管理層履歷

徐容國先生，40歲，執行董事、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負責本集團的整體財務管理及公司秘書事務。徐先生持有公司管治碩士學位及商業(會計)學士學位。徐先生亦為澳洲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澳洲會計師公會會員、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會員。於二零零四年八月加入本集團前，徐先生曾在香港一間上市公司擔任財務總監，亦曾在香港一間國際會計師事務所擔任要職。徐先生擁有逾15年會計及財務經驗。徐先生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十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于卓民先生，54歲，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持有密芝根大學工商管理博士學位。于先生有豐富的企業監管及管理知識，曾於University of Illinois工商管理學系擔任助理教授，自一九九二年起於國立政治大學工商管理學系出任教授一職。彼現為瀚宇彩晶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與元大證券之董事。于先生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十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一日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一職。

程嘉君先生，54歲，畢業於國立政治大學，持有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統計學理學士學位。程先生現任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於台灣證券交易所(「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之董事。彼亦擔任建基股份有限公司(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之監事。此外，截止二零零九年三月十六日彼擔任數位聯合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該公司之股份於台灣興櫃市場交易。自一九七九年至一九九八年，程先生曾在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擔任數職，其中包括網絡事業群總經理、推廣服務處處長、資訊市場情報中心主任及策劃研究中心規劃師。程先生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程先生作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任期已於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六日屆滿，即獲董事會委任後首屆股東大會之日期。經董事會批准，彼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任期將於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六日後延續，並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之日屆滿。

蔡文預先生，55歲，獨立非執行董事，持有國立政治大學企業管理碩士學位，擁有豐富的會計及企業管理經驗。蔡先生為台灣執業會計師，亦為華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及美吾華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兩家均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蔡先生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十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管理層履歷

葉偉明先生，43歲，獨立非執行董事，葉先生擁有逾20年財務及會計經驗，曾在一家國際會計師事務所、一家主要歐洲銀行及多家香港上市公司擔任要職。彼持有香港大學社會科學學士學位及倫敦大學法律學士學位，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葉先生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級管理人員

黃正斌先生，43歲，鄭立育先生的助理，於二零零三年加入本集團，擁有逾11年銀行業經驗。黃先生負責本集團產品出口及原料進口，亦協助董事會評估投資項目及協助本集團的財務規劃及資金調度等相關事宜。

呂福興先生，43歲，鄭立育先生的助理，於二零零三年加入本集團，擁有逾18年品質控制經驗。呂先生負責協助鄭立育先生開發本集團品質控制系統，亦負責設計及改良本集團的品質控制，並針對本集團的經營管理等事務，進行相關監控及修正等相關事宜。

廖正元先生，49歲，鄭立育先生的助理，於二零零四年加入本集團。廖先生負責策劃及執行本集團項目，亦負責推出新產品及監督本集團的新產品試產。

趙明仁先生，40歲，本集團助理副總裁，於二零零二年加入本集團，擁有逾16年工業及電子業工作經驗。趙先生負責協助釐定本集團產品定價，並為銷售及市場推廣與售後服務提供支援。

劉為政先生，51歲，本集團助理副總裁，於二零零二年加入本集團，擁有逾20年電子產品外殼業工作經驗。劉先生負責監督本集團塑膠注塑的生產、開發塑膠注塑新技術及提高本集團生產效率，並針對注塑成型中模具開發的源頭進行相關工程檢討，同時協助塑膠模具的開發單位與注塑成型的生產單位之間的溝通與串聯。

張圳先生，45歲，本集團助理副總裁，於二零零一年加入本集團，擁有22年金屬行業工作經驗。張先生負責監督本集團的金屬壓形工序，並開發機械製模及金屬壓形新技術。

管理層履歷

羅啟允先生，38歲，本集團助理副總裁，於二零零四年加入本集團，擁有逾15年精密塑膠注塑行業工作經驗。羅先生負責開發及維修本集團用於塑膠注塑的模具及塑膠模具的注塑成型的新技術研發事宜。

羅先生為執行董事羅榮德先生之胞弟。

鄭立晨先生，39歲，本集團助理副總裁，於二零零二年加入本集團，擁有逾19年塑膠產品外表塗裝工作經驗。鄭先生負責本集團塑膠外殼產品表面塗裝製程及生產，提升效率及降低成本，並針對立體塗裝等相關新技術研發，同時針對本集團所有塗裝生產設備，負責進行維修保養及提高設備良率等相關事宜。

鄭先生為執行董事鄭立育先生及鄭立彥先生之堂弟。

葉志原先生，43歲，本集團助理副總裁，於二零零二年加入本集團，擁有逾19年塑膠產品外表塗裝工作經驗。葉先生負責本集團塑膠外殼產品表面塗裝製程及生產，提升效率及降低成本，並針對立體塗裝等相關新技術研發，同時針對本集團所有塗裝生產設備，負責進行維修保養及提高設備良率等相關事宜。

鄭行良先生，45歲，本集團助理副總裁，於二零零三年加入本集團，擁有逾21年電子產品塑膠外殼注塑成型工作經驗。鄭先生負責監督本集團塑膠注塑的生產、開發塑膠注塑新技術及提高本集團生產效率，同時針對本集團所有注塑成型等生產設備，負責進行維修保養及提高設備良率等相關事宜。

張金獅先生，49歲，本集團助理副總裁，於二零零三年加入本集團。擁有20年塑膠模具業務工程經驗，張先生負責策劃及執行本集團所生產的新產品項目，並負責本集團的所有產品於試產期間及量產後與客戶溝通等相關事宜。

朱三泰先生，34歲，本集團助理副總裁，於二零零三加入本集團。擁有13年品管經驗，朱先生負責本集團品保部門以及所有品保系統認證及系統維持等相關事宜。

張正富先生，48歲，本集團助理副總裁，於二零零四年加入本集團。擁有15年電子產品組裝工程經驗，張先生負責本集團所有產品的組裝生產事宜，主要針對產品組裝部分負責效率提升及降低成本控管，並針對印刷及鐳射雕刻等新技術進行相關研究及提升效率等相關事宜。

飯島康弘先生，49歲，本集團助理副總裁，於二零零八年加入本集團，負責監督及執行本集團旗下蘇州大智及大昶電腦的品質控制。

董事會報告

巨騰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謹此提呈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報告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附屬公司」，與本公司合稱「本集團」)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而附屬公司主要業務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9。本集團主要業務的性質在本年度並無重大轉變。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及本公司與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狀況載於財務報表的第35至101頁。

董事建議就本年度向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一日名列股東名冊之股東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5港仙。是項建議已於財務報表之資產負債表股本部分列為實繳盈餘分配。

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已公布的業績及資產、負債及少數股東權益概要載於第102頁，乃摘錄自己刊發之經審核財務報表及本公司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五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上述概要並不屬於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於本年度變動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5。

股本及購股權

本公司的股本及購股權於本年度變動的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9及30。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開曼群島(本公司註冊成立的司法權區)法例均並無優先購買權規定，要求本公司按比例向本公司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股份」)。

稅項減免

就本公司所知，概無本公司股東因持有本公司證券而獲得任何稅務減免。

董事會報告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均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儲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之儲備於本年度變動的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1及綜合權益變動表。

可分派儲備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計算的可分派儲備為914,444,000港元。

慈善捐款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慈善捐款合共1,820,000港元。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本回顧年度，本集團對五大客戶的銷售額佔本年度總銷售額約92%，而對最大客戶的銷售額則約佔本年度總銷售額約31%。本集團於本年度向五大供應商採購的數額佔總採購額少於30%。董事或其聯繫人或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5%的本公司股東均並無擁有本集團五大客戶或供應商的實際權益。

董事

本年度的在任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鄭立育先生
鄭立彥先生
黃國光先生
謝萬福先生
羅榮德先生
徐容國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于卓民先生(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一日辭任)
程嘉君先生(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一日獲委任)
蔡文預先生
葉偉明先生

董事會報告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108(A)條，鄭立育先生、黃國光先生及羅榮德先生須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輪流退任為董事，惟符合資格並願意重選連任。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112條，程嘉君先生的任期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屆滿，惟程嘉君先生將符合資格並願意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

本公司已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的規定接獲程嘉君先生、蔡文預先生及葉偉明先生的年度獨立身分確認書。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仍認為該等獨立非執行董事具有獨立身分。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的履歷詳情載於年報第9至12頁。

董事的服務合約

鄭立育先生、鄭立彥先生、黃國光先生及徐容國先生(全部均為執行董事)已各自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初步為固定年期三年，自二零零五年六月一日起生效，屆滿後每年自動續期一年，自期滿後翌日生效，須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於其股東週年大會輪流告退及重選，直至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而終止。

謝萬福先生及羅榮德先生(均為執行董事)已各自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初步為固定年期三年，自二零零六年五月二十五日起生效，屆滿後每年自動續期一年，自期滿後翌日生效，須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於其股東週年大會輪流告退及重選，直至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而終止。

獨立非執行董事程嘉君先生已獲委以兩年任期，自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一日起生效，屆滿後每年自動續期一年，自期滿後翌日生效，須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於其股東週年大會輪流告退及重選，直至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而終止。

董事會報告

獨立非執行董事蔡文預先生已獲委以兩年任期，自二零零五年六月十七日起生效，屆滿後每年自動續期一年，自期滿後翌日生效，須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於其股東週年大會輪流告退及重選，直至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而終止。

獨立非執行董事葉偉明先生已獲委以兩年任期，自二零零六年五月二十五日起生效，屆滿後每年自動續期一年，自期滿後翌日生效，須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於其股東週年大會輪流告退及重選，直至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而終止。

計劃在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重選的董事與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訂立僱主於一年內不作賠償(法定賠償除外)則不可終止的服務合約。

董事酬金

董事袍金須經股東在本公司股東大會批准。其他酬金由董事會基於董事的職務、責任和表現與及本集團業績釐定。

董事所擁有的合約權益

除財務報表附註36及本報告「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一節所披露者外，並無董事在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或年終有效而對本集團業務有重大影響的合約中有任何直接或間接重大權益。

管理合約

本年度並無訂立或已訂立與本公司全部或大部分業務有關的管理合約。

除財務報表附註36所述者外，本公司及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訂立重大合約。

除財務報表附註36所述者外，概無就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控股股東向本集團提供服務而訂立任何重大合約。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所擁有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在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已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視為或當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i) 股份權益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及類別 (附註1)	概約股權百分比
鄭立育先生	全權信託創辦人 (附註2)	273,556,986 (L) 普通股	27.36%
	實益擁有人	36,778,000 (L) 普通股	3.68%
	配偶權益 (附註3)	10,518,046 (L) 普通股	1.05%
鄭立彥先生	信託受益人 (附註2)	273,556,986 (L) 普通股	27.36%
黃國光先生	實益擁有人	2,423,866 (L) 普通股	0.24%
	配偶權益 (附註4)	5,742,631 (L) 普通股	0.57%
謝萬福先生	實益擁有人	4,294,432 (L) 普通股	0.43%
羅榮德先生	實益擁有人	5,967,942 (L) 普通股	0.60%

董事會報告

附註：

1. 「L」表示股份的好倉。
2. 該等股份以Southern Asia Management Limited (「南亞」)的名義登記。南亞由Shine Century Assets Corp.全資擁有。Shine Century Assets Corp.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鄭立育先生成立的鄭氏家族信託實益擁有。鄭氏家族信託的受益人包括鄭立彥先生及鄭立育先生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鄭立彥先生及鄭立育先生視為擁有Shine Century Assets Corp.所擁有全部股份之權益。
3. 鄭立育先生為林美麗女士之丈夫，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視為擁有林美麗女士所擁有全部股份之權益。
4. 黃國光先生為王淑惠女士之丈夫，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視為擁有王淑惠女士所擁有全部股份之權益。

(ii) 相關股份權益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相關股份數目 (附註1)	行使期	每股行使價	概約 股權百分比
黃國光先生	實益擁有人	1,000,000 (L) (附註2)	7-11-2009至 6-11-2016	1.56港元	0.09%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1,000,000 (L) (附註2)	7-11-2010至 6-11-2016	1.56港元	0.09%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1,000,000 (L) (附註2)	7-11-2011至 6-11-2016	1.56港元	0.09%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252,000 (L) (附註3)	7-11-2012至 23-4-2018	2.75港元	0.02%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252,000 (L) (附註3)	7-11-2013至 23-4-2018	2.75港元	0.02%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252,000 (L) (附註3)	7-11-2014至 23-4-2018	2.75港元	0.02% (附註4)

董事會報告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相關股份數目 (附註1)	行使期	每股行使價	概約 股權百分比
謝萬福先生	實益擁有人	500,000 (L) (附註2)	7-11-2009至 6-11-2016	1.56港元	0.05%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500,000 (L) (附註2)	7-11-2010至 6-11-2016	1.56港元	0.05%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500,000 (L) (附註2)	7-11-2011至 6-11-2016	1.56港元	0.05%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554,000 (L) (附註3)	7-11-2012至 23-4-2018	2.75港元	0.05%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554,000 (L) (附註3)	7-11-2013至 23-4-2018	2.75港元	0.05%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554,000 (L) (附註3)	7-11-2014至 23-4-2018	2.75港元	0.05% (附註4)
羅榮德先生	實益擁有人	500,000 (L) (附註2)	7-11-2009至 6-11-2016	1.56港元	0.05%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500,000 (L) (附註2)	7-11-2010至 6-11-2016	1.56港元	0.05%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500,000 (L) (附註2)	7-11-2011至 6-11-2016	1.56港元	0.05%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554,000 (L) (附註3)	7-11-2012至 23-4-2018	2.75港元	0.05%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554,000 (L) (附註3)	7-11-2013至 23-4-2018	2.75港元	0.05%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554,000 (L) (附註3)	7-11-2014至 23-4-2018	2.75港元	0.05% (附註4)

董事會報告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相關股份數目 (附註1)	行使期	每股行使價	概約 股權百分比
徐容國先生	實益擁有人	2,800,000 (L) (附註5)	3-11-2006至 16-6-2015	1.26港元	0.25%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332,667 (L) (附註2)	7-11-2009至 6-11-2016	1.56港元	0.03%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332,667 (L) (附註2)	7-11-2010至 6-11-2016	1.56港元	0.03%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332,666 (L) (附註2)	7-11-2011至 6-11-2016	1.56港元	0.03%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252,000 (L) (附註3)	7-11-2012至 23-4-2018	2.75港元	0.02%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252,000 (L) (附註3)	7-11-2013至 23-4-2018	2.75港元	0.02%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252,000 (L) (附註3)	7-11-2014至 23-4-2018	2.75港元	0.02% (附註4)

附註：

1. 「L」表示相關股份的好倉。
2. 於相關股份的好倉包括根據本公司首次公開售股後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售股後購股權計劃」)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七日分別授予黃國光先生、謝萬福先生、羅榮德先生及徐容國先生的3,000,000份、1,500,000份、1,500,000份及998,000份購股權，而該等購股權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
3. 於相關股份的好倉包括本公司根據首次公開售股後購股權計劃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四日分別授予黃國光先生、謝萬福先生、羅榮德先生及徐容國先生的756,000份、1,662,000份、1,662,000份及756,000份購股權，而該等購股權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
4. 該百分比乃以緊隨全面行使根據本公司首次公開售股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售股前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的已發行股份1,100,000,000股計算，並假設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除因行使該等購股權而擴大外，在全面行使該等購股權前並無改變。
5. 徐容國先生所持的相關股份好倉包括根據首次公開售股前購股權計劃下獲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十七日授出的2,800,000份購股權，而該等購股權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

董事會報告

除上述者外，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在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已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視為或當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除財務報表附註30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任何時間，董事或彼等的配偶或未成年子女(不論親生或領養)並無獲得購買本公司股份或債券的權利，且彼等亦無行使該等權利，而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亦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獲任何法團的權利。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立首次公開售股後購股權計劃，目的在於向對本集團成功經營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提供獎勵及回報。進一步詳情於財務報表附註30披露。

以下購股權於年內在首次公開售股後購股權計劃下尚未行使：

參與者姓名 或類別	購股權數目			購股權 授出日期*	購股權 行使期	購股權 行使價**	於購股權 授出日期 股份價格***
	於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	於年內 授出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董事							
黃國光先生	1,000,000	-	1,000,000	7-11-2006	7-11-2009至6-11-2016	1.56	1.56
	1,000,000	-	1,000,000	7-11-2006	7-11-2010至6-11-2016	1.56	1.56
	1,000,000	-	1,000,000	7-11-2006	7-11-2011至6-11-2016	1.56	1.56
	-	252,000	252,000	24-4-2008	7-11-2012至23-4-2018	2.75	2.75
	-	252,000	252,000	24-4-2008	7-11-2013至23-4-2018	2.75	2.75
	-	252,000	252,000	24-4-2008	7-11-2014至23-4-2018	2.75	2.75
	3,000,000	756,000	3,756,000				

董事會報告

參與者姓名 或類別	購股權數目			購股權 授出日期*	購股權 行使期	購股權 行使價** 港元	於購股權 授出日期 股份價格*** 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	於年內 授出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謝萬福先生	500,000	-	500,000	7-11-2006	7-11-2009至6-11-2016	1.56	1.56	
	500,000	-	500,000	7-11-2006	7-11-2010至6-11-2016	1.56	1.56	
	500,000	-	500,000	7-11-2006	7-11-2011至6-11-2016	1.56	1.56	
	-	554,000	554,000	24-4-2008	7-11-2012至23-4-2018	2.75	2.75	
	-	554,000	554,000	24-4-2008	7-11-2013至23-4-2018	2.75	2.75	
	-	554,000	554,000	24-4-2008	7-11-2014至23-4-2018	2.75	2.75	
	1,500,000	1,662,000	-	3,162,000				
羅榮德先生	500,000	-	500,000	7-11-2006	7-11-2009至6-11-2016	1.56	1.56	
	500,000	-	500,000	7-11-2006	7-11-2010至6-11-2016	1.56	1.56	
	500,000	-	500,000	7-11-2006	7-11-2011至6-11-2016	1.56	1.56	
	-	554,000	554,000	24-4-2008	7-11-2012至23-4-2018	2.75	2.75	
	-	554,000	554,000	24-4-2008	7-11-2013至23-4-2018	2.75	2.75	
	-	554,000	554,000	24-4-2008	7-11-2014至23-4-2018	2.75	2.75	
	1,500,000	1,662,000	-	3,162,000				
徐容國先生	332,667	-	332,667	7-11-2006	7-11-2009至6-11-2016	1.56	1.56	
	332,667	-	332,667	7-11-2006	7-11-2010至6-11-2016	1.56	1.56	
	332,666	-	332,666	7-11-2006	7-11-2011至6-11-2016	1.56	1.56	
	-	252,000	252,000	24-4-2008	7-11-2012至23-4-2018	2.75	2.75	
	-	252,000	252,000	24-4-2008	7-11-2013至23-4-2018	2.75	2.75	
	-	252,000	252,000	24-4-2008	7-11-2014至23-4-2018	2.75	2.75	
	998,000	756,000	-	1,754,000				
其他僱員								
合計	14,334,000	-	(856,000)	13,478,000	7-11-2006	7-11-2009至6-11-2016	1.56	1.56
	14,334,000	-	(856,000)	13,478,000	7-11-2006	7-11-2010至6-11-2016	1.56	1.56
	14,334,000	-	(856,000)	13,478,000	7-11-2006	7-11-2011至6-11-2016	1.56	1.56
	-	14,121,333	(54,667)	14,066,666	24-4-2008	7-11-2012至23-4-2018	2.75	2.75
	-	14,121,333	(54,667)	14,066,666	24-4-2008	7-11-2013至23-4-2018	2.75	2.75
	-	14,121,334	(54,666)	14,066,668	24-4-2008	7-11-2014至23-4-2018	2.75	2.75
	43,002,000	42,364,000	(2,732,000)	82,634,000				
	50,000,000	47,200,000	(2,732,000)	94,468,000				

董事會報告

年內未行使購股權對帳附註：

- * 購股權之歸屬期由授出日期至行使期開始。
- ** 購股權行使價可於供股或紅股發行或本公司股本中出現其他類似變動時作出調整。
- *** 於購股權授出日期所披露的股份價格為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一個交易日在聯交所報的收市價。

董事採用柏力克•舒爾斯購股權定價模型，估計本年度根據首次公開售股後購股權計劃所授出購股權於授出日期的理論價值：

承授人	本年度獲授 購股權數目	購股權 理論價值 港元
黃國光先生	756,000	906,000
謝萬福先生	1,662,000	1,992,000
羅榮德先生	1,662,000	1,992,000
徐容國先生	756,000	906,000
其他僱員	42,364,000	50,771,000
	47,200,000	56,567,000

柏力克•舒爾斯模型是普遍採用的購股權估值模型。計算購股權理論價值時採用的重大假設如下：

股息率(%)	2
預期波動率(%)	52.66
無風險利率(%)	2.33-2.47
加權平均預計購股權有效期(年)	6.54
每股相關股份價格(港元)	2.75

估值的計算日期為授出購股權日期。

採用柏力克•舒爾斯模型計算購股權價值有若干基本的限制，原因在於有關模型含有主觀成分，而模型所包含多項未來預期表現的假設並不確定，且模型本身亦有既定的限制。

購股權的價值視乎若干主觀假設的變數而有所不同。該等變數的任何變動可能重大影響對購股權公平值的估計。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所擁有的股份權益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以外的人士在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記錄於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名稱	身份及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及類別 (附註1)	概約股權百分比
南亞	實益擁有人	273,556,986 (L) 普通股	27.36%
Shine Century Assets Corp. (附註2)	受控制公司權益	273,556,986 (L) 普通股	27.36%
East Asia International Trustees Limited(附註2)	受託人 (並非無條件受託人)	273,556,986 (L) 普通股	27.36%
林美麗女士(附註3)	實益擁有人	10,518,046 (L) 普通股	1.05%
	配偶權益	310,334,986 (L) 普通股	31.03%

附註：

- 「L」表示股份的好倉。
- 該等股份以南亞的名義登記。南亞由Shine Century Assets Corp.全資擁有。Shine Century Assets Corp.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鄭氏家族信託擁有，而該信託之受託人為East Asia International Trustees Limited。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Shine Century Assets Corp.視為擁有南亞所擁有的全部股份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East Asia International Trustee Limited視為擁有Shine Century Assets Corp.所擁有的全部股份權益。南亞名下的股份亦於「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所擁有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一節列為鄭立育先生及鄭立彥先生的權益。
- 林美麗女士為鄭立育先生的妻子，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視為擁有鄭立育先生所擁有的全部股份權益。

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並確認本集團所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乃(i)在本集團日常業務範圍內進行；(ii)根據正常商業條款或對本集團而言不遜於給予或來自獨立第三方的條款進行；及(iii)符合有關規範交易協議及按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股東整體利益的條款進行。

在回顧年度，本集團曾進行下列根據上市規則第14A.45及14A.46條須予披露的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

董事會報告

關連交易

- (a) 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一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大煜國際有限公司(「大煜」)與陳永昌先生及何宗遊先生訂立買賣協議，以收購智成企業有限公司(「智成」)已發行股本分別17%及9%之權益。緊接收購事項完成前，智成為本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其中一名賣方陳永昌先生於收購事項完成前為智成之主要股東，故為本公司為關連人士。因此，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收購事項之總代價3,120,000美元於收購事項完成後由本集團以現金全數支付。緊隨收購事項完成後，智成已成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持續關連交易

- (a) 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二日，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其立股份有限公司(「其立」)與三益有限公司(「三益」)訂立物料採購協議，內容關於本集團向三益採購生產物料。由於三益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由主席兼執行董事鄭立育先生及其家族成員實益擁有，故三益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根據物料採購協議，本集團同意不時採購由三益供應及／或生產之生產物料，價格由訂約雙方參考市價不時釐定，並按三益不時之標準銷售條款為基準之採購條款進行，惟有關條款須為正常及一般商業條款，且不遜於三益向獨立第三方銷售同類生產物料適用之條款。本集團須於生產物料交付予本集團後及三益發出發票後120日內，支付生產物料之購貨款項。除非其中一方以三個月書面通知提早終止，否則物料採購協議之年期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三年。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三益採購生產物料的總額約為1,446,000港元(二零零七年：7,405,000港元)。

- (b)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七日，大煜與緯創資通股份有限公司(「緯創」)訂立協議，據此，本集團同意向緯創及其附屬公司(「緯創集團」)出售本集團製造及／或供應的電子產品外殼及有關物料(「產品」)，價格由本集團及緯創(代表其本身及代表緯創集團的其他成員公司)參考市價不時釐定，及按不優於本集團向獨立第三方銷售產品適用的條款進行。上述協議的年期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除非根據該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提前終止。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緯創集團出售產品的總額約為2,233,905,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188,126,000港元)。

緯創為本公司擁有71%的間接附屬公司Mindforce Holdings Limited及永聯有限公司的主要股東。

本公司已就財務報表附註36所披露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要求。

董事會報告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所獲得的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於本年報發出前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中最少25%由公眾人士持有。

董事之競爭業務權益

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概無參與任何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之業務。

於二零零五年十月六日，鄭立育先生及鄭立彥先生(為現任董事)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三益及朝昶塑膠有限公司(「朝昶」)已向本集團作出不可撤回的不競爭承諾(合稱「不競爭承諾」)，各自個別不可撤回地無條件承諾不會直接或間接投資、從事或參與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的任何業務或活動。不競爭承諾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五日就其首次公開發售刊發之售股章程「業務」一節「本公司控權股東、董事及彼等各自聯繫人的可能競爭業務」分節「不競爭承諾」一段。

本公司已接獲鄭立育先生及鄭立彥先生(為現任董事)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三益及朝昶就彼等各自符合不競爭承諾條款而發出的年度確認書。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採用的會計政策、會計準則與慣例，以及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及業績。

結算日後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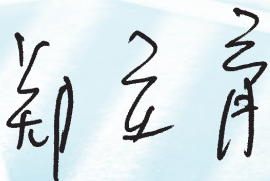
有關本集團的重大結算日後事項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9。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行將退任，而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決議案續聘其為本公司核數師。

自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三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以來，本公司核數師並無任何變動。

代表董事會



主席

香港

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企業管治報告

巨騰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繼續致力制定及實行認為對其穩健發展及業務需要相當重要的充足企業管治常規。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本公司已採納並應用聯交所現行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規定。鑑於上市規則的多項修訂，尤其是有關附錄14的修訂(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新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可追溯自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本公司定期審核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持續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或新企業管治守則(如適用)。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規定，惟以下情況除外。

第A.2.1條守則規定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守則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權應有區分，不得由一人同時兼任。鄭立育先生為董事會主席，惟本公司並無委任行政總裁。本集團的日常業務管理及執行董事會指示與指令均由本集團管理層(包括本集團部分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負責。董事相信，將本集團不同範疇的日常管理工作交由擁有不同經驗及資歷的高級管理人員處理，本集團可提高實行業務計劃的效益及效率。董事會將繼續不時審閱現行的管理層架構，並將於適當時候作出必要變動及知會本公司股東。

董事會

本集團由董事會領導及監管，而董事會現由六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董事會監督本公司的整體管理及營運，主要職責包括審批本公司的整體業務、財務及技術策略，制訂主要業務目標、審批財政預算及主要開支、監督及審查管理人員的表現，而高級管理人員則負責本集團業務的監督及日常管理，以及執行已獲董事會批准之集團計劃。

企業管治報告

獨立非執行董事由本公司委任，任期由彼等各自的委任日期起計為期兩年，其後將自動續期一年，新任期由當時任期屆滿後翌日起計，直至本公司或各董事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終止為止。獨立非執行董事須按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在股東週年大會輪流退任。全部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向本公司書面確認已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衡量獨立性的所有指引。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本公司已採納並應用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其條款不遜於現行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標準。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認為全體董事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行為守則的標準。

鑑於上市規則的多項修訂，尤其是有關附錄10的修訂（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經修訂行為守則，其條款不遜於經修訂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標準，可追溯自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董事袍金須經股東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批准。其他酬金由董事會基於董事的職務、責任及表現與本集團業績釐定。

除執行董事鄭立育先生及鄭立彥先生為兄弟關係外，各董事之間無任何親戚關係，而董事會成員之間亦無任何財政、業務或其他重大或相關關係。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議

董事會每年須定期舉行不少於四次會議，即約每季舉行一次。如有需要亦會舉行董事會特別會議。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共舉行十二次會議(不包括於本年度內由董事會組成之董事委員會舉行之會議)，而各董事出席情況表列如下：

姓名	仍為董事時舉行會議的次數	出席會議的次數
執行董事		
鄭立育先生(主席)	12	12
鄭立彥先生	12	12
黃國光先生	12	11
謝萬福先生	12	8
羅榮德先生	12	8
徐容國先生	12	8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于卓民先生(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一日辭任)	7	4
程嘉君先生(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一日獲委任)	5	5
蔡文預先生	12	9
葉偉明先生	12	7

董事委員會會議將於有需要時召開。年內曾舉行三次董事委員會會議。

提名董事

本公司尚未成立提名委員會。董事會將根據候選人的資格、能力、工作經驗、領導才能及專業操守提名新董事，而就獨立非執行董事而言，則會考慮獨立性的規定。

董事會已採納新董事的提名程序，據此，(i)將與候選人進行面試；及(ii)董事會將以董事會會議或書面決議案的方式，考慮並酌情批准委任新董事。為確保新董事妥為了解本公司的運作及業務，以及彼全面知悉彼根據適用法例及法規(包括上市規則)的責任，彼於首次獲委任後將獲提供一次全面、度身訂造及正式的介紹。

董事會已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一日通過書面決議案，委任程嘉君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就董事提名及委任召開董事委員會會議。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監察本公司個別範疇的事務。

審核委員會及問責性

董事會負責編製真實公平反映本集團持續經營財政狀況的公司帳目，亦負責在本集團年報及中期報告、其他股價敏感公告及其他上市規則規定的財政披露中，提供平衡、清晰及簡明的評估。管理層向董事會提供全部有關資料及紀錄以編製帳目及作出上述評估。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十七日參考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規定採納其書面職權範圍，並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參考新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規定採納經修訂的書面職權範圍，可追溯自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審核委員會現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程嘉君先生、蔡文預先生及葉偉明先生組成，並由程嘉君先生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監察整個財務匯報程序，及本公司的內部控制措施是否充份及有效（包括是否有足夠資源、本公司員工會計及財務匯報功能方面是否有足夠資歷及經驗，以及員工培訓及預算），並且負責就外界核數師的聘任、重新聘任或撤換向董事會提供意見，亦檢討及監督外界核數師的獨立性及客觀性，審核程序是否有效，以確保完全符合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的標準。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曾與外界核數師及執行董事會面，以檢討及批准審核計劃，及審閱本集團的二零零八年中期業績及二零零七年年終業績及審核結果。

審核委員會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曾舉行四次會議，而審核委員會各成員的出席情況表列如下：

董事姓名	仍為董事時舉行會議的次數	出席會議的次數
于卓民先生(主席)(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一日辭任)	2	2
程嘉君先生(主席)(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一日獲委任)	2	2
蔡文預先生	4	4
葉偉明先生	4	4

企業管治報告

核數師酬金

本年度應付／已付本集團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的審核及非審核費用包括3,000,000港元審核費及1,414,000港元非審核服務費。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並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十七日參考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規定採納其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現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兩名執行董事程嘉君先生、蔡文預先生、葉偉明先生、鄭立育先生及黃國光先生組成。程嘉君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主要負責就本公司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及待遇向董事會提供意見。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已檢討本年度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及待遇。

薪酬委員會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曾舉行一次會議，而薪酬委員會各成員的出席情況表列如下：

董事姓名	仍為董事時舉行會議的次數	出席會議的次數
于卓民先生(主席)(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一日辭任)	1	1
程嘉君先生(主席)(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一日獲委任)	0	0
蔡文預先生	1	1
葉偉明先生	1	1
鄭立育先生	1	1
黃國光先生	1	1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及核數師的確認

董事確認彼等負責編製回顧年度的帳目。

本公司外界核數師確認彼等於回顧年度財務報表所載獨立核數師報告的申報責任。

內部監控

董事會須負責確保本集團內維持穩健及有效的內部監控系統。本集團已聘用獨立專業人士對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進行審閱，從而確保財務及經營職能、合規監控、重大監控、資產管理及風險管理職能均已設立及有效運作。根據獨立專業人士的評估，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已對本集團維持的內部監控系統(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及風險管理部門)進行審閱，並信納該系統已充分提供合理(但並非絕對)的保證，可保障本集團的資產免受未經授權使用或處置的損失、交易均獲妥為授權及已保存適當的會計記錄。董事將繼續應聘外部獨立專業人士審閱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並將繼續檢討設立內部審核職能的需要。

投資者關係及股東溝通

本公司與投資界舉行會議，以加強與投資者的關係及溝通。本公司亦由執行董事及指定的高級管理人員出席會議，回應投資界的查詢。

董事會致力為股東提供本公司清晰及全面的資料，並會在適當時間向股東寄發本集團中期及年度報告、通函及通告。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為董事會與股東提供溝通的良機，謹請股東踴躍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相關文件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之規定寄予各股東，而通告亦在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刊登。主席及董事將在會上解答有關本公司業務的問題。外界核數師亦會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解答問題(如有)。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

巨騰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吾等已審核載於第35至101頁巨騰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的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及公司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

董事就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製及真實而公允地列報該等財務報表。這責任包括設計、實施及維護與編製及真實而公允地列報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監控，以使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選擇和應用適當的會計政策；及按情況作出合理的會計估計。

核數師的責任

吾等的責任是根據吾等的審核對該等財務報表作出意見。吾等僅向整體股東作出報告，而不會作為其他用途。吾等並不就本報告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這些準則要求吾等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公司編製及真實而公允地列報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公司的內部監控制成效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吾等相信，吾等所獲得的審核憑證充足及適當地為吾等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 (續)

意見

吾等認為，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允地反映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溢利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而妥為編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中環金融街8號

國際金融中心二期18樓

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收入	6	7,249,183	5,275,832
銷售成本		(6,036,177)	(4,479,682)
毛利		1,213,006	796,150
其他收入及收益	6	99,210	94,978
銷售及分銷成本		(31,156)	(23,671)
行政開支		(360,154)	(271,942)
其他開支		(26,943)	(12,688)
融資成本	7	(75,113)	(99,940)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	1,312
除稅前溢利	8	818,850	484,199
稅項	11	(130,280)	(57,338)
本年度溢利		688,570	426,861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2	658,295	409,988
少數股東權益		30,275	16,873
		688,570	426,861
股息	13	50,000	-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14		
— 基本(港仙)		65.8	41.0
— 攤薄(港仙)		64.3	40.2

綜合資產負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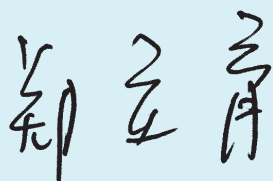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2,280,183	1,662,323
土地地租	16	65,219	25,641
商譽	17	4,846	1,065
收購投資按金	39	104,632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		96,916	6,656
可供出售投資	23	33,306	120,607
非流動資產總值		2,585,102	1,816,292
流動資產			
存貨	20	821,866	727,751
應收貿易款項	21	2,863,214	1,582,689
已保理應收貿易款項	21	74,205	443,52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2	216,247	166,546
衍生金融工具	28	24,381	28,256
已抵押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	24	108,933	53,221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24	450,508	406,019
流動資產總值		4,559,354	3,408,007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	25	1,530,098	1,398,37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6	570,584	330,510
應付稅項		101,685	84,705
已保理應收貿易款項的銀行墊款	21	74,205	443,525
計息銀行借貸	27	947,328	757,178
流動負債總額		3,223,900	3,014,293
流動資產淨額		1,335,454	393,71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920,556	2,210,006

綜合資產負債表 (續)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借貸	27	930,060	—
遞延稅項負債	18	9,081	25,626
非流動負債總額		939,141	25,626
資產淨值		2,981,415	2,184,380
股本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股本			
已發行股本	29	100,000	100,000
儲備	31(a)	2,670,280	2,011,143
建議末期股息	13	50,000	—
		2,820,280	2,111,143
少數股東權益		161,135	73,237
股本總額		2,981,415	2,184,380



鄭立育
董事



黃國光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權益總額 千港元	
	已發行 股本 千港元	股份 溢價帳 千港元 (附註(c))	實繳盈餘 千港元 (附註(c))	僱員股份 報酬儲備 千港元 (附註(c))	資本儲備 千港元 (附註(b)、(c))	法定 儲備基金 千港元 (附註(a)、(c))	外匯波動 儲備 千港元 (附註(c))	保留溢利 千港元 (附註(c))	可供 出售投資 重估儲備 千港元 (附註(c))	建議 末期股息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少數 股東權益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100,000	227,127	420,266	8,324	-	24,056	52,441	662,620	56,171	-	1,551,005	33,690	1,584,695
匯兌調整	-	-	-	-	-	-	120,176	-	-	-	120,176	3,683	123,859
可供出售投資公平值變動， 扣除遞延稅項	-	-	-	-	-	-	-	20,512	-	-	20,512	-	20,512
直接在權益確認的收益淨額 本年度溢利	-	-	-	-	-	-	120,176	-	20,512	-	140,688	3,683	144,371
	-	-	-	-	-	-	-	409,988	-	-	409,988	16,873	426,861
年內收支總額	-	-	-	-	-	-	120,176	409,988	20,512	-	550,676	20,556	571,232
收購附屬公司	32(b)	-	-	-	-	-	-	-	-	-	-	18,991	18,991
溢利資本化	-	-	-	-	363,578	-	-	(363,578)	-	-	-	-	-
從保留溢利轉撥	-	-	-	-	-	55,691	-	(55,691)	-	-	-	-	-
股份報酬安排	30	-	-	9,462	-	-	-	-	-	-	9,462	-	9,462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100,000	227,127	420,266	17,786	363,578	79,747	172,617	653,339	76,683	-	2,111,143	73,237	2,184,380
匯兌調整	-	-	-	-	-	-	99,577	-	-	-	99,577	8,476	108,053
可供出售投資公平值變動， 扣除遞延稅項	-	-	-	-	-	-	-	(64,884)	-	-	(64,884)	-	(64,884)
直接在權益確認的收益 及虧損淨額 本年度溢利	-	-	-	-	-	-	99,577	-	(64,884)	-	34,693	8,476	43,169
	-	-	-	-	-	-	-	658,295	-	-	658,295	30,275	688,570
年內收支總額	-	-	-	-	-	-	99,577	658,295	(64,884)	-	692,988	38,751	731,739
收購附屬公司	32(a)	-	-	-	-	-	-	-	-	-	-	41,320	41,320
收購少數股東權益	-	-	-	-	-	-	-	-	-	-	-	(24,861)	(24,861)
從保留溢利轉撥	-	-	-	-	-	49	-	(49)	-	-	-	-	-
少數股東注資	-	-	-	-	-	-	-	-	-	-	-	32,688	32,688
股份報酬安排	30	-	-	16,149	-	-	-	-	-	-	16,149	-	16,149
建議末期股息	13	-	(50,000)	-	-	-	-	-	-	50,000	-	-	-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00	227,127	370,266	33,935	363,578	79,796	272,194	1,311,585	11,799	50,000	2,820,280	161,135	2,981,415

附註：

- (a)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或「中國內地」)有關法規，本公司在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須將若干指定百分比的除稅後溢利撥入法定儲備基金。除中國有關法規及附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的若干限制外，法定儲備基金可用作抵銷虧損或以已繳股本方式進行資本化發行。
- (b) 資本儲備乃指於去年內本公司附屬公司資本化之溢利。
- (c) 該等儲備帳組成綜合資產負債表內的綜合儲備2,670,28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2,011,143,000港元)。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經營業務的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		818,850	484,199
經下列各項作出的調整：			
融資成本	7	75,113	99,940
利息收入	6	(10,204)	(11,517)
股息收入	6	(3,058)	(2,166)
可供出售投資出售收益	6	–	(1,030)
折舊	8	204,891	168,198
土地地租攤銷	8	792	52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淨額	8	11,097	2,551
滯銷及陳舊存貨撥備	8	42,159	28,524
以股權結算購股權開支		16,149	9,462
業務重組成本的超出款項	6	–	(4,576)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	(1,312)
		1,155,789	772,797
存貨增加		(95,169)	(83,001)
應收貿易款項增加		(1,162,211)	(627,436)
已保理應收貿易款項減少／(增加)		369,320	(69,82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帳款增加		(44,153)	(13,318)
衍生金融工具減少／(增加)		3,875	(20,177)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增加		22,334	570,04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減少)		80,961	(21,003)
已保理應收貿易款項的銀行墊款 (減少)／增加		(369,320)	49,579
營業(所用)／所得現金		(38,574)	557,663
已付中國大陸所得稅		(114,360)	(54,114)
已付海外所得稅		(340)	(1,154)
退回中國大陸所得稅		1,400	–
已收利息		10,204	11,517
已付利息		(75,113)	(99,940)
經營業務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216,783)	413,972

綜合現金流量表 (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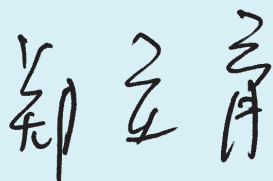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555,245)	(217,216)
支付土地地租款項		(22,270)	(14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得款項		17,685	9,192
收購可供出售投資		–	(17,163)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所得款項		–	18,193
已收股息		3,058	2,166
已抵押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增加)/減少		(55,614)	103,270
收購投資按金增加		(104,632)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增加		(39,996)	(5,851)
收購少數股東權益		(26,359)	–
收購附屬公司	32	(83,443)	(2,727)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		(866,816)	(110,278)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少數股東注資		32,688	–
新增銀行貸款		3,227,550	1,938,659
償還銀行貸款		(2,154,574)	(2,021,582)
融資活動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1,105,664	(82,923)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增加淨額		22,065	220,771
年初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406,019	179,547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22,424	5,701
年終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450,508	406,019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24	450,508	406,019

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權益	19	1,103,568	1,096,463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2	371	249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24	28	25
流動資產總額		399	274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6	5,588	3,032
流動負債淨額		(5,189)	(2,758)
資產淨值		1,098,379	1,093,705
股本			
已發行股本	29	100,000	100,000
儲備	31(b)	948,379	993,705
建議末期股息	13	50,000	—
股本總額		1,098,379	1,093,705



鄭立育
董事



黃國光
董事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公司資料

巨騰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年內，本集團主要生產及銷售筆記本型電腦外殼。

2.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其中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普遍採納的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並且採用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衍生金融工具及可供出售投資以公平值計量。該等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報，而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數值均約整至千位。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的業績自收購日期(即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綜合入帳，直至控制權終止當日為止。本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產生的所有收入、開支以及未變現收益及虧損以及集團內公司間結餘於綜合帳目時全數抵銷。

於年內收購的附屬公司採用收購會計法入帳。該會計法包括於收購日將業務合併成本分配至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及或然負債的公平值。收購成本乃根據交易日資產、已發行股本工具、所產生或所承擔負債的公平值總額加收購直接產生的成本計量。

少數股東權益指為本公司附屬公司業績及資產淨值中並非由本集團持有的外來股東權益。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1 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下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新詮釋及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 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金融工具：披露—重新 分類金融資產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 及庫存股份交易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	服務特許安排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界定利益 資產的限制、最低資金要求 及其相互作用

採納該等新詮釋及修訂對該等財務報表並無重大財務影響。應用於該等財務報表的會計政策概亦無重大變動。

3.2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

本集團並未於該等財務報表內採納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於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公司的投資成本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股份形式款項—歸屬條件及註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對有關金融工具的披露的改進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部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的呈列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金融工具：呈列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可沽售金融工具及清盤時產生的責任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合資格對沖項目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計劃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	房地產建築協議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6號	對沖海外業務投資淨額 ⁴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8號	客戶轉讓的資產 ²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續)

除上述者外，香港會計師公會亦已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當中載列一系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主要目的在於消除歧義及釐清用字。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的修訂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以後的年度期間生效外，其他修訂均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儘管各準則有各自的過渡性條文)。

- 1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2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3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4 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載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0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0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的修訂。

本集團正評估於首次應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時的影響。至目前為止，本集團認為，除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可能導致全新或經修訂披露，以及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或會導致會計政策變動外，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本集團的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3.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本公司可直接或間接控制其財政及營運政策而從其業務中獲利的公司。

附屬公司業績按已收及應收股息計入本公司損益表。本公司於附屬公司的權益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入帳。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為並非附屬公司或共同控制實體的實體，而本集團於當中一般擁有不少於20%股本投票權利的長期利益，並可對其行使重大影響力。

本集團攤分的聯營公司收購後業績及儲備分別在綜合損益表及綜合儲備入帳。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乃根據權益會計法(扣除任何減值虧損)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內在本集團攤分的資產淨值列帳。收購聯營公司產生的商譽乃納入為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部分。就任何可能出現的會計政策差異，將會作出調整使其相符一致。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商譽

收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產生的商譽指業務合併成本超出本集團於被收購方的已收購可識別資產，以及於收購日期所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的公平淨值的權益金額。

收購產生的商譽於綜合資產負債表確認為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其後則以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就聯營公司而言，商譽乃按其帳面值計量，而並非於綜合資產負債表納入為個別可識別資產。

每年均會審閱商譽的帳面值是否出現減值，或倘有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帳面值可能減值時，則作出更頻密的審閱。

就減值測試而言，於業務合併收購的商譽將自收購日期起，分配至預期受惠於合併的協同效益的本集團各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不論本集團的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獲分配至該等單位或該組單位。

減值乃以評估與商譽有關的現金產生單位(一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而釐定。倘現金產生單位(一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帳面值，則會確認減值虧損。就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可於其後期間撥回。

倘商譽構成現金產生單位(一組現金產生單位)的一部分而該單位的部分業務被出售，則與被出售業務有關的商譽會於釐定出售業務盈虧時計入該業務的帳面值內。在此情況下出售的商譽乃根據被出售業務的相關價值及所保留的現金產生單位部分計量。

超逾業務合併成本的金額

本集團於被收購方的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的公平淨值的權益超出收購附屬公司成本的任何金額(過往以負商譽提述)，於重新評估後，即時於損益表確認。

非金融資產減值(商譽除外)

倘有跡象顯示出現減值或須就資產(不包括存貨、遞延稅項資產及金融資產)進行年度減值測試，則會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資產可收回金額按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及公平值減銷售成本(以較高者為準)而計算，並就個別資產而確定，除非有關資產並無產生在頗大程度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類別的現金流入，在此情況下，可收回金額就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而確定。

3.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非金融資產減值(商譽除外)(續)

減值虧損僅於資產帳面值超逾可收回金額時確認。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可反映現時市場評估的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特定風險的稅前貼現率貼現至現值。減值虧損於產生期間在損益表中與已減值資產功能一致的支銷類別內扣除。

於各呈報日須評估有否跡象顯示過往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已減少。如有該跡象存在，則估計可收回金額。過往確認的資產(商譽除外)減值虧損僅會於用以釐定該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改變時撥回，惟撥回後的數額不得高於假設過往年度並無就資產確認減值虧損而應有的帳面值(扣除任何折舊／攤銷)。減值虧損的撥回於產生期間計入損益表。

物業、廠房及設備與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入帳。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將資產達致工作狀況及地點作擬定用途的任何直接應佔成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產後產生的開支(如維修及保養)，一般於產生期間自損益表扣除。如有關開支明顯可提高日後使用該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期經濟利益，則有關開支撥充資本，作為該資產的額外成本或替補。

折舊於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內計提以直線法將成本撇銷至資產的剩餘價值。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永久業權土地	毋需折舊
樓宇	20年
租賃物業裝修	按租期或5至10年
機器	10年
傢俬、裝置及辦公室設備	5年
汽車	5年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具有不同的可使用年期，項目的成本按合理基準分配至各部分，而各部分均獨立折舊。

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至少於各結算日檢討及調整(如有需要)。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與折舊(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或預期日後使用或出售不再產生經濟利益時不再確認入帳。於不再確認資產的年度內在損益表確認的出售或報廢盈虧指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有關資產帳面值的差額。

在建工程指正在建設或安裝的樓宇、廠房及機器和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入帳，且不予折舊。成本包括購買、建設、安裝和測試的直接成本，以及建設或安裝期間有關借貸的資本化借貸成本。在建工程於竣工可用時會重新分類至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適當類別。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入帳。成本以加權平均法計算，如屬在製品及製成品，則包括直接物料成本、直接勞工成本及適當比例的間接成本。可變現淨值按估計售價減完成及出售所需的任何估計成本釐定。

按攤銷成本列值的金融負債(包括計息借貸)

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計息借貸)首先按公平值減直接交易成本列帳，其後則按實際利率法以攤銷成本計量，除非貼現影響並不重大，在此情況下則按成本列帳。相關利息開支乃於損益表之「融資成本」內確認。

當解除確認負債以及在攤銷過程中，有關收益及虧損計入損益表中。

解除確認金融負債

當金融負債項下的責任被解除或取消或到期，則解除確認金融負債。

倘現有金融負債由同一貸方授予條款迥異的其他負債，或現有金融負債的條款經重大修訂，則該等變更或修訂視作解除確認原有負債並確認新負債，各帳面值的差額於損益表確認入帳。

3.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撥備

當因過往事件導致現有法律或推定責任，而日後可能須動用資源履行有關責任，且有關責任所涉數額能可靠估計，則須確認撥備。

股息

董事擬派的末期股息會列作資產負債表內股本的保留溢利獨立分配，直至在股東大會上獲得股東批准為止。當有關股息獲股東批准及宣派時，會確認為負債。

由於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授權董事宣派中期股息，因此中期股息會同時建議及宣派。因此，中期股息於建議及宣派時立即確認為負債。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稅項。所得稅於損益表確認，如涉於相同或不同期間於股本直接確認的項目，則計入股本。

當期及過往期間的當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按預期可自稅務機構收回或支付予稅務機構的金額計算。

遞延稅項以負債法就結算日的資產負債稅基與財務申報的資產負債帳面值之間的一切臨時差額計算撥備。

所有應課稅臨時差額均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惟：

- 倘有關遞延稅項負債因首次確認交易(不包括業務合併)的資產或負債所產生，而於交易當時並不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則不予確認；及
- 對於涉及附屬公司投資的應課稅臨時差額，倘臨時差額的撥回時間可以控制，而在可見將來應不會撥回，則不予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所得稅(續)

對於所有可抵扣臨時差額、承前未動用稅務抵免及未動用稅務虧損，倘可能有應課稅溢利而可動用該等可抵扣臨時差額、承前未動用稅務抵免及未動用稅務虧損抵銷，則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惟：

- 倘有關可抵扣臨時差額的遞延稅項資產因首次確認交易(不包括業務合併)的資產或負債所產生，而於交易當時並不影響會計溢利及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則不予確認；及
- 對於涉及附屬公司投資的可抵扣臨時差額，僅會於臨時差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且將會有應課稅溢利而可動用臨時差額抵銷的情況下，方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的帳面值每逢結算日檢討，倘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動用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則扣減遞延稅項資產的帳面值。相反，倘有足夠應課稅溢利而可動用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則於各結算日重新評估及確認並無於過往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根據於結算日頒佈或實際頒佈的稅率(和稅法)，按預期應用於資產變現或償還負債期間的稅率計算。

若存在法律上可強制執行的權利，可將有關同一課稅實體及同一稅務機構的當期稅項資產與當期稅項負債及遞延稅項抵銷，則對銷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

僱員福利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在中國內地經營的附屬公司的僱員均須參加有關政府當局管理的中央退休金計劃。該等附屬公司須向中央退休金計劃作出相當於其薪酬成本若干百分比的供款。有關供款於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規定應付時自損益表扣除。

3.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僱員福利(續)

退休金計劃(續)

本集團亦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本集團香港附屬公司的所有僱員設立界定供款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供款乃根據僱員基本薪金的若干百分比作出，並於根據強積金計劃規定應付時自損益表扣除。強積金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資產分開，由獨立管理基金持有。當本集團向強積金計劃供款時，該等僱主供款全數歸僱員所有。

股份付款交易

本公司設立首次公開售股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售股後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目的在於向對本集團成功經營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提供獎勵及回報。本集團僱員(包括董事)以股份付款交易方式收取酬金，即僱員提供服務以為獲得股本工具的代價(「股本結算交易」)。

與僱員進行股本結算交易的成本乃參考授出當日的公平值計算。公平值由外聘估值師釐定，其他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0。於計算股本結算交易的價值時，並不考慮任何表現條件，惟有關本公司股份價格的條件(「市場條件」)(如適用)除外。

股本結算交易的成本於達成表現及／或服務條件期間，連同相關股本增加一併確認，直至有關僱員可全數收取有關回報當日(「歸屬日期」)為止。於各結算日至歸屬日期就股本付款交易確認的累計開支，反映本集團對歸屬日期屆滿時最終歸屬的股本工具數目的最佳估計。於任何期間在損益表扣除或入帳的金額指由有關期間開始至結束時確認的累計開支變動。

最終並無歸屬的回報並不確認開支，惟須取決於市場條件不能歸屬的獎勵除外，而該等獎勵將於達成所有其他表現條件時視作歸屬，不論有否達成市場條件。

當修訂股本付款獎勵的條款時，將會至少確認開支，猶如有關條款並無修訂。此外，亦會就任何增加股份付款安排的總公平值，或於修訂當日計算時對僱員有利的修訂確認開支。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僱員福利(續)

股份付款交易(續)

倘若註銷股本結算獎勵，則會視作已於註銷當日歸屬，而任何未就獎勵確認的開支將立即確認。然而，倘以新獎勵取代所註銷的獎勵，並於授出當日列作取代獎勵，則所註銷及新授出的獎勵將視作原有獎勵的修訂，有關詳情載於上段。

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的攤薄影響列作計算每股盈利的額外股份攤薄。

外幣

該等財務報表以本公司的功能及呈報貨幣港元呈列。本集團旗下各實體自行決定功能貨幣，而各實體財務報表的項目均以該功能貨幣列值。外幣交易首先按交易日期適用的功能貨幣匯率入帳。以外幣為單位的貨幣資產與負債按結算日的適用匯率重新換算。所有匯兌差額於損益表列帳。根據外幣歷史成本計算的非貨幣項目按首次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以外幣按公平值計算的非貨幣項目按釐定公平值當日的匯率換算。

若干海外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以外貨幣。於結算日，該等實體的資產及負債均按結算日的匯率換算為本公司的呈報貨幣，而該等公司的損益表按年內的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所產生的匯兌差額計入外匯波動儲備。於出售國外實體時，就特定國外業務在權益確認的遞延累計數額將於損益表確認。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海外附屬公司的現金流量按有關現金流日期的匯率換算為港元。海外附屬公司年內經常產生的現金流量按年內的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

3.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關連人士

在下列情況下，有關人士將視為本集團的關連人士：

- (a) 有關人士直接或間接透過一名或多名中介人：
 - (i) 控制本集團、受本集團控制或與本集團受共同控制；
 - (ii) 擁有本集團的權益，並可對本集團發揮重大影響力；或
 - (iii) 與他人共同擁有本集團的控制權；
- (b) 有關人士為聯繫人；
- (c) 有關人士為本集團或其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
- (d) 有關人士為(a)或(c)項所述人士的直系親屬；
- (e) 有關人士受直接或間接歸屬於(c)或(d)項所述人士的實體所控制、共同控制或受其重大影響，或擁有重大投票權；或
- (f) 有關人士為本集團或作為其關連人士的任何實體的僱員福利的退休後福利計劃。

經營租約

凡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回報與風險仍歸出租人所有的租約，均列為經營租約。倘本集團是承租人，則根據經營租約應付的租金按租期以直線法自損益表扣除。

根據經營租約就土地預付的土地地租首先按成本入帳，其後按租期以直線法確認。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屬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所指的金融資產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倘適用)。首次確認金融資產時以公平值計值，倘為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投資，則加入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本集團於本集團首次成為合約的訂約方時釐定合約是否包含嵌入式衍生工具，而倘分析顯示，嵌入式衍生工具的經濟特徵及風險與主體合約的經濟特徵及風險並無密切關係時，則會評估嵌入式衍生工具是否需與主合約分開計量。重新評估僅會於合約條款出現變動，因而對合約原先要求的現金流量作出重大修訂的情況下作出。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本集團負責決定金融資產的分類，於首次確認後，在許可及適合的情況下，可於結算日重新評估有關分類。

以正常方式買賣的金融資產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資產的日期)確認入帳。以正常方式買賣指以須於市場規例或常規所定時間內交付資產的方式買賣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非衍生金融資產，擁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且並無於活躍市場報價。該等資產其後按以實際利率法計算的攤銷成本(扣除任何減值撥備)入帳。攤銷成本乃於計及收購的任何折讓或溢價而計算，並包括構成實際利率及交易成本不可或缺部分的費用。貸款及應收款項解除確認或減值時，以及於攤銷過程中，有關收益或虧損於損益表確認列帳。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為該等指定為可供出售或不屬其他分類的上市股本證券中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於首次確認後，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以公平值入帳，而收益或虧損則確認為股本的獨立部分，直至解除確認投資或直至投資被評定為已減值，於該情況下，之前已於股本入帳的累計收益或虧損則計入損益表。根據下文「收益確認」所載之政策，所賺取之利息及股息分別記作利息收入及股息收入，並於損益表內確認為「其他收入」。有關投資減值所產生之虧損於損益表內確認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並轉撥自可供出售投資重估儲備。

倘(a)由於合理估計的公平值波幅對該項投資而言屬重大，或(b)在波幅範圍內不同估計不能得以合理地評估或使用作估計公平值，而使非上市股本證券無法可靠計量，該等證券則以成本扣除減值虧損列帳。

公平值

於有組織金融市場活躍買賣的投資的公平值乃根據結算日收市所報市場買入價釐定。倘投資並無活躍市場，公平值則以估值方法釐定。該等方法包括參照近期按公平原則進行的市場交易、參考其他大致相同工具的現時市值、貼現現金流量分析及期權定價模式。

3.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各結算日評估有否客觀證據顯示個別或金融資產組別出現減值。

以攤銷成本計值的資產

倘有客觀證據證明以攤銷成本計值的貸款及應收款項已出現減值虧損，虧損數額乃根據資產帳面值與以金融資產原來實際利率(即首次確認時的實際利率)貼現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所得現值(不包括尚未產生的未來信貸虧損)的差額計算。資產帳面值直接或透過使用撥備帳下調。減值虧損數額於損益表確認入帳。貸款及應收款項連同相關之撥備乃於預期不可於日後收回時撤銷。

倘於其後期間，減值虧損數額減少，而該減少客觀地與確認減值後的事件有關，之前確認的減值虧損則可透過調整撥備帳撥回。其後撥回的減值虧損於損益表確認，惟資產的帳面值不得高於撥回日期的攤銷成本。

就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而言，倘有客觀憑證(例如債務人有可能無力償債或有重大財務困難，以及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制環境出現重大變動，因而對債務人構成不利影響)顯示本集團未能根據發票的原有條款收取所有結欠款項，則會作出減值撥備。應收款項的帳面值透過撥備帳減低。減值債務於獲評定為不能收回時解除確認。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倘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出現減值，包括成本(扣除任何本金付款及攤銷)及其現時公平值的差額將於扣除之前已於損益表確認的減值虧損後自股本轉撥至損益表。倘可供出售股本投資之公平值大幅或持續下降至低於其成本或出現其他減值跡象，則會就其作出減值撥備。釐訂「大幅」或「持續」時須作出判斷。此外，本集團會評估其他因素(如股價波幅)。分類為可供出售股本工具的減值虧損不會於損益表撥回。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解除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或(如適用)金融資產的一部分或同類金融資產組別的一部分)在以下情況會解除確認：

- 自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屆滿；
- 本集團保留自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惟已承諾將根據「交付」安排在無重大延遲下向第三方全數悉償有關款項；或
- 本集團已轉讓其自資產收取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並已(a)將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或(b)並無將資產的絕大部分有風險或回報轉讓或保留，惟已轉讓資產的控制權。

倘本集團已轉讓其自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惟並無將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和回報轉讓或保留或轉讓資產的控制權，則僅會就本集團持續參與該資產的金融確認入帳。持續參與即就所轉讓資產所作的擔保，乃根據資產原來帳面值與本集團可能須償還的最高代價兩者較低者釐定。

倘持續參與屬所轉讓資產書面及／或購買期權(包括現金結算期權或相近條文)，本集團持續參與的金額則根據本集團可能須購回所轉讓資產的數額而釐定，惟若為按公平值計算的資產的書面認沽期權(包括現金結算期權或相近條文)，本集團的持續參與金額則僅為所轉讓資產公平值及期權行使價兩者之較低者。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包括手頭現金和活期存款以及可隨時兌換為已知數額現金的短期高流動性投資，價值波動風險不大，且一般自取得日期起計三個月內到期(不包括須於要求時償還的銀行透支)及屬本集團現金管理主要組成部分。

就資產負債表而言，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包括手頭現金及銀行存款，其中包括並無限制用途的定期存款。

政府補貼

政府補貼收入乃於合理確定有關補貼將獲收取，且所有附帶條件均獲符合時按公平值確認。

3.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收入確認

收入在有關經濟利益將歸於本集團並能可靠衡量時確認，有關基準如下：

- (a) 銷售貨物的收入，於擁有權的大部分風險與回報轉移予買家時確認，惟本集團對所售貨物必須不再管有與一般擁有權相當的權利或實質控制權；
- (b) 提供服務的收入於服務提供後確認；及
- (c) 利息收入以實際利率法，運用透過在預計使用期貼現估計未來現金收益以計算金融資產帳面淨值的利率累積計算。

借貸成本

直接因收購、建造或生產符合條件的資產(即需要一段頗長時間方可作擬定用途或出售的資產)的借貸成本撥作該等資產的部分成本。當該等資產大致可作擬定用途或出售時，則該等借貸成本將不再撥充資本。有關借貸成本未用於符合條件的資產前的短暫特定借貸投資所得的投資收入，從已撥充資本的借貸成本中扣除。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利用衍生金融工具(如遠期貨幣合約)減低外幣波動的風險。該等衍生金融工具首先按訂立衍生工具合約當日的公平值確認入帳，其後按公平值重新計算。衍生工具於公平值為正數時列作資產，而於公平值為負數時則列作負債。

不符合對沖會計處理資格之衍生工具公平值變動而產生的盈虧均直接計入年內損益表。

遠期貨幣合約的公平值按屆滿限期相若的合約的現行遠期匯率計算。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 重大會計估算

編製本集團之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需作出可影響於報告日期所呈報之收益、開支、資產及負債之金額及或然負債披露資料之判斷、估算及假設。然而，有關該等假設及估算之不確定因素可導致於日後需對資產或負債之帳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不明朗因素估計

於結算日有重大可能使下個財政年度資產及負債帳面值須作重大調整而與未來有關的主要假設及不明朗因素估計的其他主要來源如下。

存貨撇減

存貨乃根據其可變現能力之評估撇減至其可變現淨值。存貨撇減會於出現顯示餘額未能變現之事件或變動時記錄。識別撇減時需要作出判斷及估算。倘預計與原有之估算不同，有關差異將對有關估算出現變動之期間之存貨帳面值及存貨撇減值造成影響。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之帳面值為821,866,000港元(二零零七年：727,751,000港元)。

確認以股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誠如財務報表附註30(c)所詳述，本公司已向本集團若干僱員授出購股權。董事已聘用外聘估值師，其已採用柏力克·舒爾斯定價模式釐定已授出購股權的總公平值，有關公平值將於歸屬期支銷。應用柏力克·舒爾斯定價模式的參數，如無風險利率、股息率、預期波幅及承授人的流轉率均須作出重大估算。

使用柏力克·舒爾斯定價模式而釐定的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值約為56,567,000港元。

5. 分部資料

分部資料分為兩種方式呈報，即：(i)以業務分部劃分的主要分部呈報方式；及(ii)以地區分部劃分的次要分部呈報方式。

(a) 業務分部

本集團主要生產及銷售筆記本型電腦外殼，因此並無呈報業務分部分析。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 分部資料(續)

(b) 地區分部

在釐定本集團的地區分部時，收入乃基於客戶所在地劃分，而資產則以其所在地而劃分。

下表列出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地區分部的收入、若干資產及資本開支的資料。

來自外界客戶的分部收入：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中國大陸	6,722,109	5,011,304
中華民國(「中華民國」)	519,740	259,548
其他	7,334	4,980
	7,249,183	5,275,832

分部資產：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中國大陸	6,469,842	4,741,172
中華民國	649,007	465,566
其他	25,607	17,561
	7,144,456	5,224,299

分部資本開支：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中國大陸	575,749	214,775
中華民國	1,763	2,030
其他	3	411
	577,515	217,216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相等於本集團的營業額，即已出售貨品的發票價值減去增值稅、營業稅及政府徵稅、退貨及交易折扣的數額，並且已撇銷集團公司間的重大交易額。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收入		
銷售貨物	7,249,183	5,275,832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10,204	11,517
承包費收入	850	1,232
銷售廢料	43,973	25,606
股息收入	3,058	2,166
超逾業務合併成本的差額(附註32(b))	–	4,576
津貼收入	–	3,385
再投資稅項抵免	35,427	–
其他	5,698	11,039
	99,210	59,521
收益		
匯兌收益淨額	–	34,427
其他	–	1,030
	–	35,457
	99,210	94,978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 融資成本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須於以下期間全數償還的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的利息：		
五年內	75,113	99,932
超過五年	-	8
不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表的金融負債利息支出總額	75,113	99,940

8.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已售存貨的成本		5,971,928	4,413,995
核數師酬金		3,000	2,720
折舊	15	204,891	168,198
土地地租攤銷	16	792	524
營運租約的最低租金：			
土地及樓宇		9,727	6,702
汽車		6,109	6,231
滯銷及陳舊存貨撥備*		42,159	28,524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酬金—附註9)：			
工資及薪金、花紅、津貼及福利		793,561	595,772
以股權結算購股權開支		14,094	8,138
退休計劃供款		30,482	16,784
		838,137	620,694
外匯差額淨額**		5,684	(34,42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淨額**		11,097	2,551
津貼收入***		-	(3,385)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 除稅前溢利(續)

- * 綜合損益表中計入「銷售成本」。
- ** 綜合損益表中計入「其他開支／(其他收入及收益)」。
- *** 於中國大陸江蘇省從事高科技業務之企業已收取的數項政府津貼，並無就該等津貼有任何未達成的條件或其他或然事項。

9. 董事酬金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161條須予披露年內董事酬金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袍金	594	591
其他酬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5,085	4,641
以股權結算購股權開支	2,055	1,324
退休金計劃供款	12	12
	7,152	5,977
	7,746	6,568

本年內，若干董事已就彼等向本集團所提供的服務獲授予本公司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0(c)。該等購股權的公平值乃於授出日期釐訂，並已於歸屬期內在損益表內確認，而計入本年度及過往年度財務報表的金額亦已包括於上文的董事酬金披露內。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 董事酬金(續)

各董事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酬金如下：

董事姓名	袍金 千港元	薪金、 津貼及 實物利益 千港元	以股權結算 購股權開支 千港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酬金 千港元
鄭立育先生	-	860	-	-	860
鄭立彥先生	-	774	-	-	774
黃國光先生	-	774	682	-	1,456
謝萬福先生	-	665	535	-	1,200
羅榮德先生	-	731	535	-	1,266
徐容國先生	-	1,281	303	12	1,596
于卓民先生	115	-	-	-	115
程嘉君先生	83	-	-	-	83
蔡文預先生	198	-	-	-	198
葉偉明先生	198	-	-	-	198
	594	5,085	2,055	12	7,746

各董事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酬金如下：

董事姓名	袍金 千港元	薪金、 津貼及 實物利益 千港元	以股權結算 購股權開支 千港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酬金 千港元
鄭立育先生	-	798	-	-	798
鄭立彥先生	-	718	-	-	718
黃國光先生	-	718	568	-	1,286
謝萬福先生	-	617	284	-	901
羅榮德先生	-	678	284	-	962
徐容國先生	-	1,112	188	12	1,312
于卓民先生	199	-	-	-	199
蔡文預先生	199	-	-	-	199
葉偉明先生	193	-	-	-	193
	591	4,641	1,324	12	6,568

於年內，並無董事訂立任何安排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 五名最高薪僱員

本集團年內五名最高薪僱員包括三名(二零零七：四名)董事，有關酬金詳情載於上文附註9。本年度其餘兩名(二零零七年：一名)最高薪非董事僱員的酬金詳情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958	439
花紅	160	76
以股權結算購股權開支	1,341	421
	2,459	936

最高薪非董事僱員人數的薪酬範圍如下：

	僱員人數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零至1,000,000港元	-	1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2	-
	2	1

本年內，該名最高薪非董事僱員已就其向本集團所提供的服務獲授予本公司購股權計劃項下之購股權，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0(c)之披露內。該等購股權的公平值乃於授出日期釐訂，並已於歸屬期內在損益表內確認，而計入本年度及過往年度財務報表的金額亦已包括於上文的最高薪非董事僱員酬金披露內。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 稅項

由於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在香港獲得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其他地區應課稅溢利的稅項根據本集團經營業務的司法管轄區既有的法例、詮釋及慣例，按有關司法管轄區當時的稅率計算。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本年度撥備：		
即期－中國(香港除外)		
本年度開支	65,924	46,746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4,386	1,332
即期－海外		
本年度開支	61,014	2,770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356	1,129
退稅	(1,400)	—
遞延稅項－(附註18)	—	5,361
本年度稅項開支總額	130,280	57,338

採用本公司與其大部分附屬公司註冊司法管轄區法定稅率所計算的除稅前溢利的稅項開支，與根據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對帳，及相關稅率(即法定稅率)與實際稅率的對帳如下：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 稅項(續)

本集團—二零零八年

	香港		中國大陸 (香港除外)		海外		合計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除稅前溢利/(虧損)	(24,247)		569,989		273,108		818,850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4,001)	16.5	130,412	22.9	68,277	25.0	194,688	23.8
優惠稅率	-	-	(64,521)	(11.3)	-	-	(64,521)	(7.9)
毋須繳稅收入	-	-	(399)	(0.1)	(8,250)	(3.0)	(8,649)	(1.1)
退稅	-	-	(1,400)	(0.2)	-	-	(1,400)	(0.2)
不可扣稅開支	4,001	(16.5)	432	-	987	0.4	5,420	0.7
有關以往期間之即期稅項調整	-	-	4,386	0.8	356	0.1	4,742	0.6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	-	-	68,910	12.1	61,370	22.5	130,280	15.9

本集團—二零零七年

	香港		中國大陸 (香港除外)		海外		合計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除稅前溢利/(虧損)	(19,334)		490,028		13,505		484,199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3,383)	17.5	142,696	29.1	3,376	25.0	142,689	29.5
優惠稅率	-	-	(88,034)	(18.0)	-	-	(88,034)	(18.2)
毋須繳稅收入	-	-	-	-	(823)	(6.1)	(823)	(0.2)
稅務豁免	-	-	(10,864)	(2.2)	-	-	(10,864)	(2.2)
不可扣稅開支	3,383	(17.5)	2,948	0.6	-	-	6,331	1.3
有關以往期間之即期稅項調整	-	-	1,332	0.3	1,129	8.4	2,461	0.5
撤減遞延稅項資產	-	-	2,926	0.6	2,652	19.6	5,578	1.2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	-	-	51,004	10.4	6,334	46.9	57,338	11.9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第十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五次會議批准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新企業所得稅法」)，而國務院亦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六日頒佈條例實施細則(「條例實施細則」)，該細則經已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根據新企業所得稅法，國內及外商投資企業的所得稅率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統一為25%。目前有關於一段固定期間獲得標準所得稅率豁免或減免的企業，可繼續享有該項待遇，直至該段固定期限屆滿為止。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 稅項(續)

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大昶電腦配件(蘇州)有限公司(「大昶電腦」)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稅率為25%(二零零七年:12%)。於過往年度,大昶電腦按獲減免的12%稅率繳付中國大陸企業所得稅,此乃由於大昶電腦為一家以出口為主的外商投資製造企業,根據當時現行立法、詮釋及相關慣例,大昶電腦合符資格於稅務豁免後獲得減半繳納企業所得稅。

根據稅務局於二零零四年四月十三日發出的批文,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蘇州大智資訊配件有限公司(「蘇州大智」)亦由於獲認可為外商投資製造企業,因此按優惠稅率24%繳納稅項。此外,蘇州大智為外商投資企業,自首個獲利年度(即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起兩年豁免繳納所得稅,其後三年減半徵收。然而,由於蘇州大智於首個免稅年度經營不足六個月,因此蘇州大智根據中國的相關所得稅法規選擇將稅務豁免年度押後至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蘇州大智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稅率為12.5%(二零零七年:12%)。

本公司附屬公司巨騰電子(上海)有限公司(「巨騰電子」)設於上海松江出口加工區並且在當地經營,該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稅率為25%(二零零七年:15%)。

本公司附屬公司緯立資訊配件(昆山)有限公司(「緯立資訊」)按24%的優惠稅率繳稅,此乃由於緯立資訊被確定為外商投資製造企業。此外,緯立資訊亦屬外商投資企業,因此自首個獲利年度(即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起兩年豁免繳納所得稅,其後三年減半徵收。緯立資訊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獲豁免企業所得稅。

12.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包括已於本公司財務報表中處理之虧損11,475,000港元(二零零七年:8,432,000港元)(附註31(b))。

13. 股息

建議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5港仙(二零零七年:零)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50,000	—

本年度建議末期股息須經本公司股東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658,295,000港元(二零零七年：409,988,000港元)及本年度已發行股份1,000,000,000股為基準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658,295,000港元(二零零七年：409,988,000港元)計算，而用作計算的股份加權平均數與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加權平均數同為1,000,000,000股年內已發行股份。而於所有具攤薄影響潛在股份視作行使為股份時而不收代價發行的股份加權平均數為24,001,990股(二零零七年：19,372,980股)。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土地及 樓宇 千港元	租賃物業 裝修 千港元	機器 千港元	傢俬、裝置 及辦公室 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638,721	3,892	1,340,603	151,194	12,813	14,859	2,162,082
累計折舊	(91,303)	(2,923)	(339,365)	(59,087)	(7,081)	-	(499,759)
帳面淨值	547,418	969	1,001,238	92,107	5,732	14,859	1,662,323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	547,418	969	1,001,238	92,107	5,732	14,859	1,662,323
添置	11,114	-	123,077	50,334	1,162	369,558	555,245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2(a))	57,092	-	107,146	7,251	546	39,305	211,340
轉移	56,777	501	132,568	46,401	-	(236,247)	-
出售	(577)	-	(18,597)	(3,636)	(1,067)	(4,905)	(28,782)
年內折舊撥備	(33,289)	(382)	(136,122)	(33,075)	(2,023)	-	(204,891)
匯兌調整	27,278	30	52,064	4,522	290	764	84,948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	665,813	1,118	1,261,374	163,904	4,640	183,334	2,280,183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816,569	5,549	1,803,574	265,768	12,102	183,334	3,086,896
累計折舊	(150,756)	(4,431)	(542,200)	(101,864)	(7,462)	-	(806,713)
帳面淨值	665,813	1,118	1,261,374	163,904	4,640	183,334	2,280,183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本集團(續)

	土地及 樓宇 千港元	租賃物業 裝修 千港元	機器 千港元	傢俬、裝置 及辦公室 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成本	566,603	3,238	1,079,148	112,823	11,955	7,246	1,781,013
累計折舊	(55,101)	(2,472)	(204,881)	(34,027)	(5,625)	-	(302,106)
帳面淨值	511,502	766	874,267	78,796	6,330	7,246	1,478,907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	511,502	766	874,267	78,796	6,330	7,246	1,478,907
添置	9,684	483	153,476	24,364	866	28,343	217,216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2(b))	14,032	-	15,439	370	870	-	30,711
轉移	3,654	-	6,497	6,637	-	(16,788)	-
出售	(940)	-	(4,676)	(1,053)	(670)	(4,404)	(11,743)
年內折舊撥備	(29,875)	(288)	(112,768)	(23,103)	(2,164)	-	(168,198)
匯兌調整	39,361	8	69,003	6,096	500	462	115,430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	547,418	969	1,001,238	92,107	5,732	14,859	1,662,323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638,721	3,892	1,340,603	151,194	12,813	14,859	2,162,082
累計折舊	(91,303)	(2,923)	(339,365)	(59,087)	(7,081)	-	(499,759)
帳面淨值	547,418	969	1,001,238	92,107	5,732	14,859	1,662,323

本集團的土地及樓宇按以下租期持有：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帳面淨值：		
香港以外永久業權的土地	3,921	3,996
香港以外中期租約項下持有的樓宇	661,892	543,422
	665,813	547,418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帳面淨值合共約62,873,000港元(二零零七年：89,338,000港元)的若干本集團土地、樓宇及機器已經抵押，作為本集團所獲若干銀行信貸的擔保(附註27)。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 土地租約溢價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的帳面值	25,641	22,489
年內添置	22,270	142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2)	16,797	1,733
年內已確認	(792)	(524)
匯兌調整	1,303	1,801
		<hr/>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帳面值	65,219	25,641

本集團的土地均以中期租約持有，並位於香港以外地區。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帳面淨值合共約6,858,000港元(二零零七年：6,640,000港元)的若干本集團土地已予抵押，作為本集團所獲若干銀行信貸的擔保(附註27)。

17. 商譽

本集團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的成本及帳面值	1,065
收購少數股東權益	1,498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2(a))	2,283
	<hr/>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成本及帳面值	4,846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資產

可用作抵銷未來應課稅溢利的虧損：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年初	-	5,296
年內在損益表扣除的遞延稅項(附註11)	-	(5,361)
匯兌調整	-	65
年終	-	-

本集團分別於中國及中華民國產生約57,376,000港元(二零零七年：64,101,000港元)及15,252,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2,072,000港元)的稅務虧損，並可供抵銷錄得上述虧損的附屬公司的日後應課稅溢利。由於可能並無可以稅項虧損抵銷的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有關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負債

本集團

	收購附屬 公司產生的 公平值調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重估可供 出售投資產生的 公平值調整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	25,626	25,626
年內在權益計入的遞延稅項	-	(21,795)	(21,795)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2(a))	5,250	-	5,250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總遞延稅項負債	5,250	3,831	9,081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 遞延稅項(續)

遞延稅項負債(續)

本集團(續)

	二零零七年 重估可供出售 投資產生的 公平值調整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
年內在權益扣除的遞延稅項	25,626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總遞延稅項負債	25,626

新企業所得稅法規定須就向外國投資者宣派於中國大陸成立的外資企業股息徵收10%預扣稅。有關規定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並適用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產生的盈利。倘中國與外國投資者所屬司法權區之間定有稅務待遇則可按較低預扣稅率繳稅。本集團的適用稅率為5%。因此，本集團須就該等於中國大陸成立的附屬公司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產生的盈利而分派的股息繳交預扣稅。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本集團於中國大陸成立的附屬公司未匯出但須繳納預扣稅的盈利而應付的預扣稅而言，本集團並未確認任何遞延稅項。董事認為，該等附屬公司於可見將來分派有關盈利的機會不大。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在附屬公司的投資產生而未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的暫時性差額合計約為412,227,000港元(二零零七年：零)。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 於附屬公司權益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	777,358	777,358
應收附屬公司	302,735	309,610
股份報酬出資	23,475	9,495
	1,103,568	1,096,463

墊款予附屬公司的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墊款被視作對附屬公司的類似股權貸款。應收附屬公司款項的帳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地點	已發行及已繳 股本/註冊 資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 股本權益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Best Alliance Holding Inc.	英屬處女群島 (「處女群島」)	52,600,000美元 普通股	100%	-	投資控股
大煜國際有限公司	薩摩亞	49,777,419美元 普通股	-	100%	投資控股、銷售 筆記本型電腦外殼 及相關物料
立暉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0港元 普通股	-	100%	投資控股
大昶電腦配件(蘇州) 有限公司* [@]	中國	52,500,000美元	-	100%	生產及銷售筆記本型 電腦外殼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 於附屬公司權益(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地點	已發行及已繳 股本/註冊 資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 股本權益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蘇州大智資訊配件 有限公司* [@]	中國	83,500,000美元	-	100%	生產及銷售筆記本型 電腦外殼
久德國際有限公司	薩摩亞	12,800,000美元 普通股	-	100%	暫無營業
久鼎國際有限公司	薩摩亞	12,800,000美元 普通股	-	100%	暫無營業
誠悅有限公司	薩摩亞	1,000,000美元 普通股	-	100%	暫無營業
三泰國際有限公司	薩摩亞	1,000,000美元 普通股	-	100%	銷售筆記本型電腦 外殼
Applied Business Company Inc.	處女群島	1,500,000美元 普通股	-	100%	暫無營業
ICAN Business Limited	處女群島	1,500,000美元 普通股	-	100%	銷售筆記本型電腦 外殼
其立股份有限公司 [@]	中華民國	5,000,000新台幣 普通股	-	100%	銷售筆記本型電腦 外殼及相關物料
Hempton International Limited	薩摩亞	3,500,000美元 普通股	-	100%	投資控股
全豐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0港元 普通股	-	100%	投資控股
巨騰電子(上海) 有限公司* [@]	中國	12,500,000美元	-	100%	生產及銷售筆記本型 電腦外殼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 於附屬公司權益(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地點	已發行及已繳 股本/註冊 資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 股本權益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業拓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普通股	-	100%	提供一般行政及 支援服務
Mindforce Holdings Limited	處女群島	25,000,000美元	-	71%	投資控股
佳緯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	200,000,000港元 普通股	-	71%	投資控股
緯立資訊配件(昆山) 有限公司* [@]	中國	25,000,000美元	-	71%	生產及銷售筆記本型 電腦外殼
Plentimark Limited	處女群島	50,000美元	-	71%	銷售生產筆記本型 電腦外殼所需物料
振業澳門離岸商業服務 有限公司 [@]	澳門	100,000澳門幣	-	100%	銷售生產筆記本型 電腦外殼所需物料
智成企業有限公司 [@]	薩摩亞	6,000,000美元 普通股	-	100%	投資控股
華致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0港元 普通股	-	100%	投資控股
晟揚精密模具(昆山) 有限公司* [@]	中國	5,000,000美元	-	100%	製造及銷售模具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 於附屬公司權益(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地點	已發行及已繳 股本/註冊 資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 股本權益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偉達國際有限公司@	薩摩亞	2,000,000新台幣	-	100%	投資控股
晨達國際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2,000,000新台幣	-	100%	銷售模具
永聯有限公司#	薩摩亞	13,447,128美元 普通股	-	71%	投資控股
富理東有限公司#	薩摩亞	11,449,800美元 普通股	-	71%	投資控股及 貿易
聯益遠東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5,000,000新台幣 普通股	-	71%	電腦設備及周邊產品 貿易及出入口貿易 業務
聯益精密(中山)有限公司*#	中國	13,100,000美元	-	71%	電腦設備及周邊產品 的研究、設計、 開發及製造
中山市德益電器有限公司*#	中國	500,000美元	-	71%	電腦設備及周邊產品 的研究、設計、 開發及製造

* 根據中國法例註冊為外商獨資公司。

@ 未經香港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或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其他全球網絡成員所審核。

於年內收購/註冊成立。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 存貨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生產原料	413,021	380,303
在製品	203,543	213,600
製成品	121,580	98,726
模具及耗材	83,722	35,122
	821,866	727,751

21. 應收貿易款項

本集團所給予信貸期一般介乎90至120天。應收貿易款項不計利息。

於結算日，本集團按發票日期的應收貿易款項及已保理應收貿易款項帳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款項		
3個月內	1,827,885	1,159,938
4至6個月	1,030,249	417,778
7至12個月	3,491	3,654
超過1年	1,589	1,319
	2,863,214	1,582,689
已保理應收貿易款項		
3個月內	74,205	172,345
4至6個月	-	271,180
	74,205	443,525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 應收貿易款項 (續)

並無被視為減值的應收貿易款項的帳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概無逾期及減值	2,799,044	1,442,484
逾期1至3個月	61,082	135,476
逾期4至6個月	1,696	3,174
逾期7至12個月	963	162
超過1年	429	1,393
	2,863,214	1,582,689

概無逾期及減值的應收貿易款項與大量多元化客戶有關，該等客戶近期並無欠款紀錄。

已逾期但無減值的應收貿易款項與大量獨立客戶有關，該等客戶於本集團有良好往績紀錄。根據過往經驗，本公司董事認為毋須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皆因該等客戶的信貸質素並無重大改變而餘額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實施其他加強信貸措施。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將443,525,000港元的應收貿易款項以無追索權方式向銀行保理貼現。由於本集團的附屬公司仍保留客戶拖延付款的風險與回報，因此並不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資產取消確認的條件，因此本集團應收貿易款項貼現所得款項已作為負債在綜合資產負債表入帳。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應收貿易款項以附追索權方式向銀行保理貼現。

於結算日，本集團應收貿易款項包括應收下列關連公司的款項，該等款項須按與本集團給予主要客戶相若的信貸期償還：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 應收貿易款項 (續)

	附註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三益有限公司(「三益」)	36(a),(b)	178	572
朝昶塑膠有限公司(「朝昶」)	36(a),(b)	11	15
		189	587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193,264,000港元(二零零七年：350,768,000港元)的若干應收貿易款項已經抵押，作為本集團所獲若干銀行信貸的擔保(附註27)。

2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預付款項	45,487	65,644	271	249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70,760	100,902	100	—
	216,247	166,546	371	249

以上資產並無逾期及減值。已計入上述結餘的金融資產與近期並無欠款紀錄的應收款項有關。

23. 可供出售投資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境外上市股本投資，按市值	33,306	120,607

年內，本集團可供出售投資的總虧損64,884,000港元(二零零七年：收益46,138,000港元)已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上述投資指定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且並無固定到期日或票息率的股本證券投資。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 可供出售投資 (續)

本公司董事認為，可供出售投資不預期於結算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因此，該投資分類為綜合資產負債表的非流動資產。

於批准此等財務報表當日，本集團上市股本投資的市值約為43,573,000港元。

24.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與已抵押存款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443,344	304,381	28	25
定期存款	116,097	154,859	-	-
	559,441	459,240	28	25
減：已抵押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	(108,933)	(53,221)	-	-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450,508	406,019	28	25

本集團將已抵押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81,462,000港元(二零零七年：48,609,000港元)作為本集團所獲若干銀行信貸的擔保(附註27)。

人民幣在中國大陸不得自由兌換，且將資金匯出中國大陸須受中國政府的外匯管制，在中華民國註冊成立的公司將資金匯出中華民國亦受到若干管制，每曆年匯出的金額不得超過規定上限。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受中國大陸或中華民國的兌換及／或匯款限制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約為157,925,000港元(二零零七年：79,186,000港元)。

銀行現金根據日常銀行存款利率按浮動利率賺取利息。短期定期存款期限為一天至三個月，視乎本集團的即時現金需求而定，並以相應的短期定期存款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及已抵押按金已存入近期並無欠款紀錄且信用良好的銀行。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與已抵押存款的帳面值與彼等的公平值相若。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

於結算日，本集團按發票日期計算的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帳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3個月內	1,074,814	927,928
4至6個月	438,355	452,583
7至12個月	12,095	10,737
超過1年	4,834	7,127
	1,530,098	1,398,375

應付貿易款項不計利息，且一般須於90至120天結算。

本集團於結算日的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包括應付下列關連公司的款項，信貸期與本集團其他主要供應商所提供者相若：

	附註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三立	36(a), (b)	1,073	4,504
朝昶	36(a), (b)	163	1,744
		1,236	6,248

2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其他應付款項	391,107	174,778	-	-
應計費用	179,477	155,732	5,588	3,032
	570,584	330,510	5,588	3,032

其他應付款項不計利息。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 計息銀行借貸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實際利率(%)	到期日	千港元	實際利率(%)	到期日	千港元
流動						
銀行貸款—有抵押	2.43 - 6.05	二零零九年	193,266	5.58 - 7.45	二零零八年	260,915
銀行貸款—無抵押	2.03 - 5.05	二零零九年	754,062	5.57 - 6.54	二零零八年	496,263
			947,328			757,178
非流動						
銀行貸款—無抵押	4.11 - 5.18	二零一一年	930,060			—
			1,877,388			757,178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還款期：		
一年內	947,328	757,178
第三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930,060	—
	1,877,388	757,178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 計息銀行借貸(續)

附註：

- (a) 本集團若干銀行貸款以下列項目作為抵押：
- (i) 本集團帳面總值約69,731,000港元(二零零七年：95,978,000港元)的土地、樓宇及機器抵押；
 - (ii) 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93,264,000港元(二零零七年：350,768,000港元)應收貿易款項的浮動抵押；
 - (iii) 本集團合共81,462,000港元(二零零七年：48,609,000港元)的若干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抵押；
 - (iv) 若干附屬公司股份抵押；及
 - (v) 本公司提供最高為1,521,301,000港元(二零零七年：378,739,000港元)的公司擔保。
- (b) 本集團帳面值1,857,708,000港元(二零零七年：643,935,000港元)、無(二零零七年：93,403,000港元)及19,68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9,840,000港元)的銀行貸款分別以美元、人民幣及新台幣為單位。
- (c) 本集團借貸的帳面值與其公平值相約。

28.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遠期貨幣合約	24,381	28,256

遠期貨幣合約的帳面值相等於其公平值。以上涉及衍生金融工具的交易對象均為信譽良好的銀行。

本集團訂立若干遠期貨幣合約以減少外幣匯率波動風險的影響，惟並不符合對沖會計處理法的標準。總值扣除3,875,000港元(二零零七年：計入20,177,000港元)非對沖貨幣衍生工具公平值變動已於年內在損益表內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9. 股本

股份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法定股本：		
2,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股份	200,000	200,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1,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股份	100,000	100,000

本公司法定及已發行股本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概無變動。

購股權

本公司首次公開售股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售股後購股權計劃以及所授出購股權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0。

30. 股份報酬計劃

(a) 首次公開售股前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十七日，本公司採納首次公開售股前購股權計劃。同日，本公司董事徐容國先生獲授首次公開售股前購股權，可按行使價每股1.26港元認購2,800,000股本公司股份。行使期自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三日起至二零一五年六月十六日(包括該日)。

於二零零五年授出的首次公開售股前購股權的公平值估計約為1,422,000港元，本集團已於過往年度內將1,422,000港元確認為開支。

年內概無首次公開售股前購股權被行使。

(b) 股份獎勵計劃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十七日，本公司採納股份獎勵計劃。同日，本公司部分股東將本公司合共13,405,550股股份(進行與本公司上市有關的資本化發行後)無償轉讓予股份獎勵計劃信託人。本公司亦於當日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給予本公司董事黃國光先生及本集團部分員工共4,289,776股股份作為獎勵，有關股份已於往年歸屬。由本公司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發出的股份乃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形式付款入帳。

過往年度作為獎勵的股份的公平值估計約為5,325,000港元，已於過往年度內確認為開支。

30. 股份報酬計劃(續)

(c) 首次公開售股後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立首次公開售股後購股權計劃(「計劃」)，目的在於向對本集團成功經營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提供獎勵及回報。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其中包括)本集團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本集團其他僱員、本集團貨物或服務供應商、本集團客戶、向本集團提供研究、開發或其他技術支援的人士、本集團股東及本集團諮詢人或顧問及已經或可能為本集團的發展及增長作出貢獻的參與者。除非計劃已取消或經修訂，計劃自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三日起至二零一五年十月五日期間將仍生效。

現時批准根據計劃可授出的未行使購股權數目行使時不得多於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的30%。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每名合資格人士根據計劃獲授購股權而可獲發行的股份最高數目，以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1%為限。再行授出超逾該上限的購股權須經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

向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主要股東或彼等之任何聯繫人授出購股權，須先經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此外，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向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的任何聯繫人授出購股權，而所涉及股份超逾本公司不時的已發行股份0.1%或總值(根據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計算)超逾5,000,000港元，則須先經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

承授人可於獲授購股權日期起計21日內，合共支付1港元的象徵式代價接納授出購股權的建議。所授出購股權的行使期由董事釐定，行使期可由授出購股權當日開始，並於不遲於授出購股權日期起計十年當日結束。

購股權的行使價由董事釐定，但不得低於(i)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本公司股份於購股權授出日期的收市價；及(ii)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本公司股份的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面值的最高者。

購股權並不賦予持有人收取股息的權利，亦無權在股東大會上投票。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 股份報酬計劃(續)

(c) 首次公開售股後購股權計劃(續)

下列為計劃項下於年內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加權 平均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購股權 數目	加權 平均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購股權 數目
於一月一日	1.56	50,000,000	1.56	50,000,000
年內失效	1.63	(2,732,000)	—	—
年內授出	2.75	47,200,000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15	94,468,000	1.56	50,000,000

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並無購股權被行使。

於結算日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行使價及行使期如下：

二零零八年 購股權數目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行使期
15,810,667	1.56	7-11-2009至6-11-2016
15,810,667	1.56	7-11-2010至6-11-2016
15,810,666	1.56	7-11-2011至6-11-2016
15,678,666	2.75	7-11-2012至23-4-2018
15,678,666	2.75	7-11-2013至23-4-2018
15,678,668	2.75	7-11-2014至23-4-2018
94,468,000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 股份報酬計劃(續)

(c) 首次公開售股後購股權計劃(續)

二零零七年 購股權數目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行使期
16,666,667	1.56	7-11-2009至6-11-2016
16,666,667	1.56	7-11-2010至6-11-2016
<u>16,666,666</u>	1.56	7-11-2011至6-11-2016
<u>50,000,000</u>		

* 購股權的行使價可因供股或紅股發行，或其他本公司股本中類似變動而調整。

年內所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值為56,567,000港元(每份1.20港元)。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本年度及過往年度所授出的購股權確認購股權開支16,149,000港元(二零零七年：9,462,000港元)。

年內所授出以股權結算購股權的公平值於授出日期採用柏力克·舒爾斯購股權定價模式估計，當中會計及授出購股權的條款及條件。下表載列所採用模式的數據：

股息收益率(%)	2
預期波幅(%)	52.66
無風險利率(%)	2.33 – 2.47
購股權的加權平均預期年期(年)	6.54
每股相關價格(港元)	2.75

購股權的預期年期根據董事的估算得出，不一定為可能出現的行使模式指標。預期波幅反映以歷史波幅作為未來走勢指標假設，亦不一定為實際結果。

於計量公平值時並無計入所授出購股權的其他特質。

於結算日，本公司根據首次公開售股前購股權計劃及計劃擁有97,268,000份尚未行使購股權。根據本公司現時的資本架構，全數行使餘下購股權將導致額外發行97,268,000股本公司普通股及使股本增加9,727,000港元，以及出現約197,144,000港元的股份溢價(扣除發行開支前)。

於批准此等財務報表當日，本公司根據首次公開售股前購股權計劃及計劃擁有96,594,000份尚未行使購股權，佔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約9.7%。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1. 儲備

(a) 本集團

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本集團儲備的金額及有關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第38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b) 本公司

	附註	股份溢價帳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僱員股份 報酬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227,127	772,098	8,324	(14,874)	992,675
本年度虧損	12	-	-	-	(8,432)	(8,432)
股份報酬安排	30	-	-	9,462	-	9,462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227,127	772,098	17,786	(23,306)	993,705
本年度虧損	12	-	-	-	(11,475)	(11,475)
股份報酬安排	30	-	-	16,149	-	16,149
建議末期股息	13	-	(50,000)	-	-	(50,000)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7,127	722,098	33,935	(34,781)	948,379

於二零零五年，就本公司股份之首次公開發售而言，本公司的繳入盈餘指本公司根據集團重組所收購直接控股公司的股份公平值超逾本公司所發行作為交換代價的股份面值的數額。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公司在若干情況下可從繳入盈餘撥款向股東作出分派。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 業務合併

(a) 本年度與永聯有限公司的業務合併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九日，本集團收購永聯有限公司71%權益。永聯有限公司為於薩摩亞註冊成立的公司，全資擁有一間中國附屬公司，即聯益精密(中山)有限公司，該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於中國大陸製造及銷售電腦組件及周邊產品。年內，收購代價已以現金103,445,000港元支付。

於收購日期永聯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以及緊接收購前的相關帳面值如下：

	附註	於收購時確認 的公平值 千港元	過往帳面值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211,340	195,340
土地地租	16	16,797	11,797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		50,264	50,264
存貨		41,105	41,105
已抵押存款		98	98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20,002	20,00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5,548	5,548
應收貿易款項		118,314	118,314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		(109,389)	(109,38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59,113)	(159,113)
計息銀行借貸		(47,234)	(47,234)
遞延稅項負債	18	(5,250)	—
		<u>142,482</u>	<u>126,732</u>
少數股東權益		(41,320)	
收購產生的商譽	17	<u>2,283</u>	
		<u>103,445</u>	
支付方式：			
現金		<u>103,445</u>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 業務合併(續)

(a) 本年度與永聯有限公司的業務合併(續)

有關收購附屬公司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流出淨額分析如下：

	千港元
現金代價	(103,445)
所收購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20,002
	<hr/>
有關收購附屬公司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流出淨額	(83,443)
	<hr/>

自收購後，永聯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為本集團的營業額及溢利淨額帶來重大貢獻。

倘合併已於年初進行，本集團的收入及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為7,527,722,000港元及643,739,000港元。

(b) 去年與智成企業有限公司的業務合併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一日，本集團收購智成企業有限公司額外37.5%股權，使股權總額增加至74%。智成企業有限公司為一間於薩摩亞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全資擁有一間中國附屬公司晟揚精密模具(昆山)有限公司(「晟揚」)，該公司的主要業務為製造及銷售模具，其生產設施位於中國昆山。收購代價已以現金22,815,000港元支付。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 業務合併(續)

(b) 去年與智成企業有限公司的業務合併(續)

於收購日期智成企業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以及緊接收購前的相關帳面值如下：

	附註	於收購時確認 的公平值 千港元	過往帳面值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30,711	30,711
土地地租	16	1,733	1,733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		805	805
存貨		18,628	18,628
應收貿易款項		12,483	12,483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20,088	20,08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40	140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		(8,524)	(8,52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022)	(3,022)
		<u>73,042</u>	<u>73,042</u>
少數股東權益		(18,991)	
於損益表確認的超逾業務 合併成本的差額	6	<u>(4,576)</u>	
		<u>49,475</u>	
支付方式：			
現金		22,815	
將聯營公司權益重新分類		<u>26,660</u>	
		<u>49,475</u>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 業務合併(續)

(b) 去年與智成企業有限公司的業務合併(續)

有關收購附屬公司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流出淨額分析如下：

	千港元
現金代價	(22,815)
所收購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20,088
	<hr/>
有關收購附屬公司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流出淨額	<u>(2,727)</u>

自收購後，智成企業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為本集團的營業額貢獻35,689,000港元及為綜合溢利帶來6,912,000港元的溢利淨額。

倘合併已於去年年初進行，本集團去年的收入及溢利為5,288,249,000港元及429,144,000港元。

33. 或然負債

於結算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於結算日，本公司已就其附屬公司所獲授的銀行信貸向銀行提供約1,747,738,000港元(二零零七年：487,594,000港元)的公司擔保，而該信貸已獲動用約1,521,301,000港元(二零零七年：378,739,000港元)。

34.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用若干辦公室物業及汽車，商定之租期介乎一年至五年。

於結算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所須支付的日後最低租金總額的到期日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一年內	15,379	15,387
第二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4,278	27,587
	<hr/>	<hr/>
	39,657	42,974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5. 承擔

除上文附註34所詳述的經營租賃承擔外，本集團於結算日有下列承擔：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土地及樓宇	110,015	32,738	-	-
機器	20,954	12,103	-	-
收購一項投資(附註39)	296,844	-	296,844	-
總資本承擔	427,813	44,841	296,844	-

36. 關連人士交易

(a) 除此等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詳述的交易外，本集團於年內曾與關連人士進行下列重大交易。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向下列公司採購生產原料：			
三立(1)	(i)	1,446	7,405
朝昶(2)	(i)	17	221
向下列公司採購模具：			
晟揚(3)	(i)	-	10,041
向下列公司銷售製成品：			
三立	(ii)	104	1,363
朝昶	(ii)	-	689
向下列公司支付技術支援費用：			
朝昶	(iii)	-	3,201
三立	(iii)	-	6,402
向下列人士支付租金：			
林美麗女士(4)	(iv)	61	58
鄭立育先生(5)	(iv)	-	16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6. 關連人士交易 (續)

附註：

- (1) 三益由本公司董事鄭立育先生控制。
- (2) 朝昶由本公司董事鄭立彥先生及其家族成員控制。
- (3) 晟揚為本集團聯營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並於去年成為本公司附屬公司，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2(b)。
- (4) 林美麗女士為本公司董事鄭立育先生的配偶。
- (5) 鄭立育先生為本公司董事。
- (i) 生產原料及模具的採購價按有關各方共同協定的收費率釐定。
- (ii) 生產原料及製成品的售價由有關各方共同協定的收費率釐定。
- (iii) 技術支援費用按有關各方共同協定的收費率釐定。
- (iv) 租金乃根據有關各方共同協定的收費率釐定。

除向晟揚採購模具外，上述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進行的交易亦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b) 與關連人士的未清償結餘：

於結算日本集團與關連公司的未清償結餘詳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1及25。

(c)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不包括董事酬金)：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7,946	4,460
僱員股份報酬開支	5,730	1,760
向主要管理人員所付酬金總額	13,676	6,220

進一步董事酬金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9。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於結算日，各金融工具類別的帳面值如下：

本集團—二零零八年

金融資產

	持作買賣並按 公平值計入 損益表的 金融資產 千港元	貸款及 應收款項 千港元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可供出售投資	-	-	33,306	33,306
應收貿易款項	-	2,863,214	-	2,863,214
衍生金融工具	24,381	-	-	24,381
已保理應收貿易款項	-	74,205	-	74,205
已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 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	168,566	-	168,566
已抵押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	-	108,933	-	108,933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	450,508	-	450,508
	24,381	3,665,426	33,306	3,723,113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列帳的 金融負債 千港元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	1,530,098
已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391,107
已保理應收貿易款項的銀行墊款	74,205
計息銀行借貸	1,877,388
	3,872,798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續)

本集團—二零零七年

金融資產

	持作買賣並按 公平值計入 損益表的 金融資產 千港元	貸款及 應收款項 千港元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可供出售投資	—	—	120,607	120,607
應收貿易款項	—	1,582,689	—	1,582,689
已保理應收貿易款項	—	443,525	—	443,525
已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 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	100,168	—	100,168
衍生金融工具	28,256	—	—	28,256
已抵押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	—	53,221	—	53,221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	406,019	—	406,019
	28,256	2,585,622	120,607	2,734,485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列帳的 金融負債 千港元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	1,398,375
已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174,965
已保理應收貿易款項的銀行墊款	443,525
計息銀行借貸	757,178
	2,774,043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貸款及 應收款項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貸款及 應收款項 千港元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計入於附屬公司的權益(附註19)	302,735	309,610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28	25
	302,763	309,635

38.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除衍生產品外，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銀行貸款、現金及短期存款。該等金融工具主要是為本集團經營業務籌集資金。本集團尚有其他各類金融資產及負債如應收貿易款項及應付貿易款項，主要自日常經營活動產生。

本集團亦訂立衍生產品交易，主要包括遠期貨幣合約。目的乃管理因本集團業務及其資金來源所產生的貨幣風險。

本集團金融工具所產生的主要風險為利率風險、外幣風險、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及股本價格風險。董事會審閱並同意管理各項風險的政策，並於下文概述。本集團有關衍生產品的會計政策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3。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市場利率變動風險主要來自本集團以美元計值的浮息債務承擔。

下表顯示在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的情況下，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相對於利率的合理可能變動的敏感度。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利率風險(續)

	基點增加／(減少)	除稅前溢利 增加／(減少) 千港元	股本* 增加／(減少)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美元	50	(9,289)	-
美元	(50)	9,289	-
二零零七年			
美元	50	(3,220)	-
美元	(50)	3,220	-

* 不包括保留溢利

外幣風險

本集團要面對交易貨幣風險。該等風險乃因為經營單位以單位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進行買賣而產生。

本集團有關匯率變動的市場風險主要來自並非以本集團所營運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計值的若干應收貿易款項、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以及若干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本集團利用衍生金融工具減低外幣風險，惟有關交易並不符合資格使用對沖會計法。

下表顯示由於人民幣及新台幣匯率的合理可能變動，在其他變數保持不變的情況下，對本集團於結算日的除稅前溢利及本集團股本的敏感度分析。

	匯率 上升／(下跌) %	除稅前溢利 增加／(減少) 千港元	股本* 增加／(減少)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倘美元兌人民幣的匯率轉強	4.286	18,144	-
倘美元兌人民幣的匯率轉弱	(4.286)	(18,144)	-
二零零七年			
倘美元兌人民幣的匯率轉強	6.635	11,423	-
倘美元兌人民幣的匯率轉弱	(6.635)	(11,423)	-

* 不包括保留溢利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

計入綜合資產負債表的應收貿易款項帳面值指本集團就應收貿易款項所承受的最高信貸風險。由於應收五大客戶的應收貿易款項佔本集團於結算日的應收貿易款項的90%(二零零七年:83%)，故此本集團就應收貿易款項的信貸風險極為集中。

本集團持續對客戶的財務狀況進行信貸評估，並無要求客戶提供抵押品。呆帳撥備乃根據對全部應收貿易款項的預期可收回程度作出的審閱而釐定。

就本集團其他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以及其他應收款項)所產生的信貸風險而言，本集團因交易方違約而承擔信貸風險，所承受的最高風險相等於該等工具的帳面值。本集團就其他金融資產承擔的信貸風險並無過度集中。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通過使用經常性流動資金計劃工具監視資金短缺的風險。該工具考慮金融工具及金融資產(例如應收貿易款項)的到期日和來自於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預測。

本集團的目標在於透過運用銀行貸款，保持資金持續性與靈活性的平衡。此外，本集團亦已備有銀行信貸作緊急用途。

以下載列本集團於結算日的金融負債到期日(根據已訂約惟未貼現款項計算)：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總計 千港元
	按要求或 一年內 千港元	二至五年 千港元	超過五年 千港元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	1,530,098	-	-	1,530,098
其他應付款項	391,107	-	-	391,107
已保理應收貿易款項的 銀行墊款	74,205	-	-	74,205
計息銀行借貸	1,004,149	996,356	-	2,000,505
	2,999,559	996,356	-	3,995,915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按要求或	二至五年	超過五年	總計
	一年內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	1,398,375	-	-	1,398,375
其他應付款項	174,778	-	-	174,778
已保理應收貿易款項的				
銀行墊款	443,525	-	-	443,525
計息銀行借貸	760,467	-	-	760,467
	2,777,145	-	-	2,777,145

股本價格風險

股本價格風險為股本指數水平及個別證券價值變動導致股本證券公平值下降的風險。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面對的股本價格風險來自可供出售投資(附註23)的個別股本投資。本集團的上市投資乃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按結算日所報市場價格估值。

於年內距結算日最近的交易日營業時間結束時以下證券交易的市場股本指數，以及其於年內的最高及最低點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高/低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高/低
台灣—台灣證券交易所加權指數	4,591	9,310/ 3,955	8,506	9,860/ 7,306

下表顯示股本投資公平值的合理可能變動的敏感度分析，在其他變數保持不變的情況下及受到任何遞延稅項影響之前，以結算日的帳面值為基準。就此項分析的目的而言，可供出售股本投資被視為只會影響可供出售投資重估儲備，減值因素的考慮將不會對損益表有所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股本價格風險(續)

	股本 投資帳面值 千港元	股本價格 增加/(減少) %	權益* 增加/(減少)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投資上市於：			
台灣一可供出售	33,306	75.31	18,813
	33,306	(75.31)	(18,813)
二零零七年 投資上市於：			
台灣一可供出售	120,607	57.31	51,839
	120,607	(57.31)	(51,839)

* 不包括保留溢利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首要目標乃保障本集團能持續經營，並維持穩健的資本比例，以支持業務及提高股東價值。

本公司管理資本結構以及根據經濟狀況的轉變作出調整。本公司可以通過調整對股東派發的股息、向股東發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份以保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不受任何外部實施的資本規定限制。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的資本管理目標、政策及程序並無轉變。

本公司通過使用資本負債率(以銀行借貸總額除以資產總值)監察資本。於結算日的資本負債率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銀行借貸總額	1,877,388	757,178
非流動資產總值	2,585,102	1,816,292
流動資產總值	4,559,354	3,408,007
總資產	7,144,456	5,224,299
資本負債率	26%	14%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9.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八日，本公司(i)與仁寶電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仁寶」)訂立收購協議，以收購華元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華元」) 3,400,000股股份，現金代價為52,703,000港元(6,800,000美元)；及(ii)與華元訂立認購協議，以認購54,971,903股華元新股份，代價為348,773,000港元(45,000,000美元)。本集團將認購及收購58,371,903股華元股份，相當於華元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約53.4%。華元為於毛里裘斯共和國註冊成立的私人有限公司。華元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設計、開發、製造及銷售鎂合金筆記本型電腦外殼，其製造設備位於在中國江蘇省句容市。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向華元支付104,632,000港元(13,500,000美元)作為認購協議項下的按金。前述股份認購及收購已於二零零九年三月十六日完成。本集團已於二零零九年三月就認購及收購支付代價餘款共296,844,000港元(38,300,000美元)。由於在此等財務報表獲批准前不久方收購華元，故無法進一步披露收購詳情，當中包括華元集團於收購日期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緊接收購日期前的相應帳面值以及超出業務合併成本的任何金額或確認商譽。

40. 批准財務報表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會已批准並授權刊發財務報表。

五年財務報表

摘錄自己刊發經審核財務報表及本公司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五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及資產、負債及少數股東權益概要如下：

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收入	7,249,183	5,275,832	3,558,282	2,671,798	1,561,093
除稅前溢利	818,850	484,199	231,823	209,087	262,767
稅項	(130,280)	(57,338)	(30,676)	(16,992)	(21,394)
本年度溢利	688,570	426,861	201,147	192,095	241,373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658,295	409,988	202,942	192,095	241,373
少數股東權益	30,275	16,873	(1,795)	–	–
	688,570	426,861	201,147	192,095	241,373

資產、負債及少數股東權益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總資產	7,144,456	5,224,299	4,075,031	3,604,165	2,339,289
負債總值	(4,163,041)	(3,039,919)	(2,490,336)	(2,364,691)	(1,636,658)
少數股東權益	(161,135)	(73,237)	(33,690)	–	–
	2,820,280	2,111,143	1,551,005	1,239,474	702,631